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3881210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48r57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18屠宰及肉类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E5FGLF98
法定代表人（签章）	马定平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家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家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仓川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3	BH025541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培洋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53170	王培洋
仓川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25541	

姓名: 仓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 1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 05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1 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03
证书编号: HP0001583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HP 000158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雁冰

经营范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技术服务；环境工程设计、咨询，环保新技术推广服务；环保设备、仪器仪表销售；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水资源保护服务；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市辖区独山大道宛都名邸5号楼1501室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 11 月 29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表单验证号码4da336b452824bc1a774eb25124a5073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1399208462　　业务年度：20250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	仓川	个人编号	41049990244265	证件号码	42011119691227505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69-12-27
参加工作时间	1995-01-01	参保缴费时间	1992-08-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1995-01
内部编号	-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4-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199501-202412	4376.76	8849.85	39470.43	25832.58	78529.62	340	16
202501-至今	0.00	0.00	309.52	0.00	309.52	1	0
合计	4376.76	8849.85	39779.95	25832.58	78839.14	341	16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47	247	247	374	349	551	551	501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501	501	569	606	714	950	1419	1664	1789	1597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9	2045	2231.1	2463.95	2463.95	2463.95	2637	2745	2745	3197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517	3869	386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	●	●	●	●	●	●	●	●	●	●	●
1996	●	●	●	●	●	●	●	●	●	●	●	●	1997	●	●	●	●	●	●	●	●	●	●	●	●
1998	●	●	●	●	●	●	●	●	●	●	●	●	1999	●	●	●	●	●	●	●	●	●	●	●	●
2000	●	●	●	●	●	●	●	●	●	●	●	●	2001	●	●	●	●	●	●	●	●	●	●	●	●
2002	●	●	●	●	●	●	●	●	●	●	●	●	2003	●	●	●	●	●	●	●	●	●	●	●	●
2004	●	●	●	●	●	●	●	●	●	●	●	●	2005	●	●	●	●	●	●	●	●	●	●	●	●
2006	●	●	●	●	●	●	●	▲	▲	●	●	●	2007	●	●	●	●	●	●	●	●	●	●	●	●
2008	●	●	●	●	●	●	●	●	●	●	●	●	2009	●	●	▲	▲	▲	●	●	●	●	●	●	▲
2010	▲	▲	▲	●	●	●	●	●	●	●	●	●	2011	●	●	●	●	●	●	●	●	●	●	●	●
2012	●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2017												
2018													2019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河南省社保业务 查询专用章 4110000007706

打印日期：　2025-01-15

编 制 单 位 承 诺 书

本单位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19年11月29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仓川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563 ，信用编号 BH025541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仓川 （信用编号 BH025541 ）、 王培洋 （信用编号 BH053170 ）（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2月6日

编 制 人 员 承 诺 书

本人 仓川 （身份证件号码 420111196912275059 ）郑重承诺：本人在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RWN95X ）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19年11月29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王信洋（身份证件号码411221198411048052）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谊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RWN95X）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王信洋

2022年 4 月 2 日

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页码
1	核实废气走向，反应釜废气由真空泵抽出，真空尾气排放，需根据真空泵尾气排放量核实项目废气产生量	已核实，废气先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处理，然后通过真空泵尾气排放，在真空泵尾气排放口设置集气罩“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P52，P68~P69
2	核实是否有设备清洗和车间卫生水产生	已核实	P52，P81
3	补充废水污染特征因子及产生源强核算依据	已补充	P83~P84
4	核实市政污水管网建设现状，报告中又提出自建管道，需明确纳管可行性	已核实，项目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铺设完毕，本项目需自建约 160m 管道与市政管道对接	P85，附图6
5	规划图土地性质不明确，疑似非工业用地，所谓其他工业规划斑块未体现	已核实，现状属于工业用地	P13，附图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项目代码	2411-411330-04-01-13288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家军	联系方式	13639675858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		
地理坐标	113 度 27 分 47.776 秒， 32 度 23 分 19.581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屠宰及肉类加工 135—中“其他屠宰；年加工 2 万吨及以上的肉类加工”的“年加工 2 万吨及以上的肉类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11-411330-04-01-132886
总投资（万元）	25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2）	42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 规划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规划审批文件及文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阳		

	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23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南阳市生态环境局 规划环评审查文件及文号：《关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宛环函[2017]56 号） 注：《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待审批，因此仍与现行规划环评报告书进行比对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1）基本情况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23号），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县产业集聚区整合成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食品加工、生物医药。设立“中共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和“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分为西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东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两区。 （2）规划期限 2022~2035年。 （3）规划内容 ①规划范围 开发区四至边界为：片区1（西区）：东至明星路，北至5号路，西至22号路，南至物流路； 片区2（东区）：东至经四路，北至解放路，西至桐银路，南至祥和路； 片区3：东至中源路，北至纬四路，西至盘古大道，南至安

	澜路。 ②各功能区发展导向：开发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和其他产业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主要位于西区西部，淮能大道以西区域重点布局天然碱加工、液碱、芒硝及纯碱深加工企业，进一步加强碱矿和芒硝开发。生物医药产业区主要位于西区淮能大道以东、43号路和创业路以西、碱都大道以南、南部围合范围以北围合区域。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主要位于东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是东区的主要产业类型。主要发展粮油深加工、酒饮品加工、果药深加工、茶叶深加工、艾产品等。上述三个产业区之外的区域，主要发展主导产业以外的其他产业。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将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两个片区共同纳入开发区范围，形成“东西两区”总体格局，合计开发区总规模约8.57平方公里。 1）西区 开发区（西区）在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范围基础上，进行空间范围优化调整。立足现状，着眼需求，根据发展现状和规划设想，规划形成“一心三区四轴”的总体空间布局结构。 一心：以碱都社区配套服务设施的综合服务中心为核心，依托碱都大道和新安路辐射周边，规划构建包括服务开发区的行政、商业、医疗等中心。 三区：根据功能布局，划分为三个功能区。分别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和其他产业区。 四轴：沿碱都大道和物流路的两条横向发展轴，以及南北向与镇区相联系的两条生长轴，即新安路和准能大道。 2）东区 立足现有园区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格局，构建“一带三轴、

	双核多区”的全域空间格局。 ①一带三轴： 拉开城市骨架，助力区域联动宁西铁路景观带：推动宁西铁路景观带的建设，助推生态廊道的区域联动共建共享，打造开发区的城市生态景观廊道。 产业智造轴：重点依托解放路，加强北园各大产业园区的联系，助力桐柏“院士科创平台”的建设，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子电器制造业，以及预制食品、绿色饮料、精制茶等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等产业，建设智能化产业园区。 综合生产服务轴：重点依托迎宾大道对接中心城区，推进产城一体化融合发展，重点布局服务贸易产业、文化创意、生活配套等，形成南侧的城市综合服务轴。 产城融合发展轴：主要依托淮渎路，推动北园的产业片区与南园的综合服务片区“产城”融合发展，并辐射桐柏县中心城区周边区域，带动联合发展。 ②双核多区： 综合服务核心：指以开发区管委会为核心，建设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东区的生活服务中心，充分发挥中心区的商业、居住、大型公共服务设施集中的优势，为东区提供优质公共服务。 产业发展核心：结合桐柏货运站，承接区域职能，拓展产业服务功能，发挥产学研结合优势，积极推进科研成果就地转化，重点置入商贸办公、研发配套等产城共需的功能，打造东部产业服务核心。 “多区”：指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仓储物流片区、综合服务片区。 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主要位于东区解放路以北和淮渎路以东区域、桐柏大道以南的部分区域，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农副产品

加工、新材料等产业。

仓储物流片区：主要分布于宁西铁路北侧、桐柏货运站西侧，依托铁路货运站，大力发展物流仓储产业，助力开发区各类产品走出桐柏。

城市生活服务区：主要为盘古大道桐柏大道周边区域，规划重点打造开发区服务中心、东区标准化厂房等，为小微企业、轻工业等打造科研、服务平台，同时为开发区筑造公建等服务设施。

（3）项目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　项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情况表

类别		项目情况	相符性
项目准入标准	1）鼓励纯碱产业链上的碱化工、精细化工项目进入，鼓励高附加值的医药中间体项目进入，鼓励以茶艾油生产为主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进入； 2）鼓励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产业构链、强链项目进入； 3）鼓励满足国家产业政策，并符合开发区发展方向的涉及危化品、重大危险源的化工企业进入西区； 4）鼓励园区内企业共建共享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项目属于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主要生产工业动物油脂。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开发区东区范围，不属于开发区鼓励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相符

			5）鼓励以区内废弃物资源为原料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或处置项目建设。 6）鼓励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7）项目建设需要满足省、市关于工业项目投资强度、亩均产值、亩均税收、容积率和建筑系数等控制指标。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2）《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 3）限制高能耗、重污染、高物耗、废水和废气排放量大的项目； 4）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5）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项目； 6）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包括：①国际上和国家各部门禁止或准备禁止生产的项目、明令淘汰的项目；②生产方式落后、高能耗、严重浪费资源和污染资源的项目；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	项目属于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主要生产工业动物油脂，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名录内，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重污染、高物耗、废水和废气排放量大的项目，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同时项目不使用落后的生产工艺以及生产设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相符

	或难以治理的项目。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范围，主要生产工业动物油脂，项目选址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中规划的其他产业区，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同时根据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出具的证明可知，同意项目入驻。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开发区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

2、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2　项目与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相符性分析

与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		
园区规划审查意见	本项目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发展主导产业，并不断完善产业链条；禁止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入驻；禁止新入驻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的项目；禁止引进独立电镀项目，禁止涉及重金属排放（零排放除外）的企业入驻。	项目属于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主要生产工业动物油脂，不属于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不属于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的项目；不属于电镀项目，不属于涉及重金属排放的企业	相符
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行业负面清单相符性		
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	本项目	相

			符性
	禁止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的项目入驻集聚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相符
	1.禁止入驻与产业集聚区定位冲突的项目 2.禁止其它不在园区产业定位内的项目，如钢铁、印染、造纸、化工、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能耗高、重污染的项目入驻园区 3.根据集聚区发展定位及现状，禁止新入驻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的和含电镀工艺的项目	1.本项目与产业集聚区定位不冲突 2.本项目不属于钢铁、印染、造纸、化工、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能耗高、重污染的项目 3.本项目不属于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的和含电镀工艺的项目	相符
	禁止新建带有 20t/h 以下燃煤锅炉项目入驻	项目导热油炉所用燃料为罐装天然气	相符
	《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禁止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禁止项目	相符
	列入国家产业政策淘汰类的行业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淘汰类的行业	相符
	列入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的行业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的行业。	相符
	1.农副产品加工业土地投资强度低于 590 万元/公顷 2.机械制造业土地投资强度低于 930 万元/公顷	项目属于农副产品加工类别，占地面积 4200m^2，总投资 2500 万元，投资强度大于 590 万元/公顷	相符
	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准入条件的相符性		
	项目准入条件	本项目	相符性
	一、总体要求： 1、国家产业政策中禁止类项目： 2、禁止入驻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达不到规模经	1、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禁止类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达不到规模经济的项目	相符

	济的项目； 3、禁止钢铁、印染、造纸、煤化工等高耗能、重污染、高耗水、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及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和电镀工艺的项目入驻园区； 4、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项目，禁止新建 20t/h 以下燃煤锅炉项目； 5、环境空气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经济上根本不可行的项目； 6、禁止在盘古大道以西，三源粮油以南，经十路以西、乙六街以北的地块入驻与用地性质不符的工业企业类型。	3、本项目不属于钢铁、印染、造纸、煤化工等高耗能、重污染、高耗水、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及白酒类生产项目、含液体发酵和电镀工艺的项目 4、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可以满足集聚区污水管网接管标准，且项目导热油炉所用燃料为罐装天然气 5、本项目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采取的治理措施，技术经济可行 6、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满足用地要求	
	1.国家产业政策中限制类项目 2.新建项目入驻尽量避免无组织排放源，限制存在大量无组织排放源的企业入驻；	1.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限制类项目； 2.本项目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较小	相符
	1、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聚集区的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2、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相关经济规模的限制性要求； 3、退城入园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1、本项目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2、建设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相关经济规模的限制性要求 3、不属于退城入园企业	相符
	1、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	1.项目属于环境友好型项目	相

<table>
<tr><td></td><td>
<table>
<tr><td>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聚集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效应；
2、入聚集区的新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或超过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3、退城入园企业的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或领先水平；
4、现有企业扩建项目和新建企业的生产设施和自动化控制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td><td>2.项目生产过程中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严格按照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进行建设
3.项目不属于退城入园企业
4.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为先进设备，自动化水平高，均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td><td>符</td></tr>
<tr><td>1、入驻项目“三废”治理必须有可靠、成熟和经济的处理处置措施，否则应慎重引进；
2、涉及重金属的机械加工项目进驻必须满足国家及河南省重金属污染防治要求。</td><td>1、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物采取有效且成熟的处理处置措施
2、本项目不属于机械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td><td>相符</td></tr>
</table>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管辖区域，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规划的其他产业区。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不在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行业负面清单内，满足现行的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准入条件，能够和交通、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衔接，生产工艺不在现行的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工艺负面清单内，因此，本项目符合现行的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同时根据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出具的证明可知，本项目符合桐柏县产业集聚区的入驻条件，同意项目入驻。</td></tr>
<tr><td>其他符合性分析</td><td>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名录内，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td></tr>
</table>

当前产业政策。项目已在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411-411330-04-01-132886。

2、项目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符性分析

（1）城市性质

县域中心城市，市域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休闲康养旅游目的地、淮河源头宜居山水城。

（2）人口规模：规划至 2025 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 18.46 万人，2035 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 24 万人。

（3）中心城区范围：中心城区范围 3702 公顷，具体范围北至规划解放路，东至国道 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

（4）规划期限：2021-2035 年。基期年：2020 年；近期：2021-2025 年；远期：2026-2035 年；远景展望到 2050 年。

（5）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县域是指桐柏县全部行政辖区，总面积 191383 公顷，包括城关镇、城郊乡、埠江镇、安棚镇、平氏镇、新集乡、程湾镇、淮源镇、大河镇、朱庄镇、吴城镇、黄岗镇、月河镇、固县镇、毛集镇、回龙乡共 16 个乡镇。

中心城区北至规划解放路，东至国道 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总面积 3702 公顷。

（6）规划目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贯彻落实主体功能战略，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实现“塑造高品质国土

	空间、建设高质量生态桐柏”的目标。 （7）城市空间结构 1）明确中心城区发展方向 本次规划确定主城区发展方向为向南、向北和向东。向南保障茶祖文化产业园和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发展；将北部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向北拓展，建设成为高质量发展创新引领区；向东建设城市高质量发展综合服务区。西部老城区，按照提质增效的发展思路，重点开展城市更新，以优化城市内部功能为主。 2）优化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依托城镇建设现状，结合产业发展引导，梳理自然山水结构，护山理水，打造组团式空间结构，形成“七溪入淮、景城一体、四区联动”的中心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七溪”指城区淮河支流，包括银盘河、流香溪、翠柏河、水帘河、龙潭河、复阳河、三里河； “四区”指城区主要功能片区，包括淮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片区、淮河以南龙潭河以北老城区、宁西铁路以北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以茶祖文化产业园、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为核心的生态康养片区。 3）构建城区功能结构 以生态景观、公共服务与产业发展引导城市功能布局，优化城区空间结构和城区形态，强化组团功能，形成“一带四轴、双心四组团”的总体功能结构。 “一带”指依托淮河形成，淮河生态景观带； “四轴”指城区主要发展轴线，包括沿三源大道、文化路的城市综合发展轴；沿大同路的老城生活轴；由茶祖文化产业园绿心-府前广场-政府-新区生活次中心组成的府前城市轴；沿淮渎路

	的城市发展轴； “双心”指城区重要功能核心，包括老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淮北新区行政文化服务中心； “四组团”指城区功能片区，包括老城生活片区、淮北综合服务片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康养片区。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规划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范围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同时根据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同意入驻。因此项目选址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5-2035 年）相符，项目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5-2035 年）用地规划相符见附图。 **3、与相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桐柏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如下： （1）桐柏县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5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上游 1000 米至 5 号取水井下游 1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一级保护区外 950 米的区域；淮河一级保护区外下游 7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1000 米的区域，南至世纪大道（206 省道）—文化路连线、东至大同路。

（2）桐柏县赵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水库大坝至上游 1000 米，正常水位线（159 米）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东至环库公路、西至环库小路—焦桐高速东侧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两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桃花河入库口至上游 3000 米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经比对，本项目西南距桐柏县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直线距离约 6.4km；东北距赵庄水库约 10.1km，距离桐柏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较远，不在桐柏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汇水区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关规定。

4、项目建设与桐柏县自然保护区及风景名胜区位置关系

4.1、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

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南部，在桐柏山的北坡，南与湖北相连，于 1982 年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1982]87 号文件批准建立，保护区东起城关镇一里岗，西至新集乡新集，长约 35km；南至桐柏山脊，北至 312 国道南侧，宽约 11km；总面积 4924 公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09’-113°26’，北纬 32°20’-32°28’。该保护区确定为河南省北亚热带植被保护区。

区内山峰林立，自西向东依次有尖山、泰和寨、小仙垛、太白顶、元宝垛、上虎山、鹰嘴石、田王寨等，其中桐柏山主峰太白顶海拔 1140m，是淮河的发源地。保护区内有原始森林 1000 余亩，植物 2000 多种，属国家珍贵植物有水杉、红豆杉、铁杉，

	香果杉、香榧、连香树、天竺桂、青檀等；有各种鸟类 1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长尾雉、金雕、天鹅、鸳鸯、鹦鹉等；其他动物 4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金钱豹、大鲵、水獭、青羊等。保护区具有良好的过渡带森林生态系统，植物区系南北兼容，成为中原独特的天然生物物种基因库和自然博物馆。 本项目西南距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最近，西南距离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最近直线距离约 3.8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4.2、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 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位于豫南鄂北交界的桐柏山脉北麓中段，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第七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单的通知》[国函〔2009〕152 号]，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被批准被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根据《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范围包括两个片区，总面积 80km^2。 主体片区东至桐柏县城东祖师顶，西至淮源镇淮源村龚庄组，南至豫鄂两省交界，北至宁西铁路—312 国道，面积 7988 公顷。 淮祠片区东至淮祠围墙以东 50m，西至淮河干流，南至 312 国道，北至淮祠围墙以北 50m，面积 5 公顷。 景区内分淮源、太白顶、桃花洞、水帘洞四大各具特色的景区，各类景观一百余处。景区距桐柏县城 3km，312 国道及宁西铁路紧绕景区而过。 本项目西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最近，西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直线距离约 8.8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4.3、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地理位置与范围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是在国有桐柏毛集林场的基础上改建而成，高乐山自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东北部，地理坐标为东经113°32′33″~113°48′12″，北纬32°25′55″~32°42′40″， 东临信阳市平桥区，北接驻马店市确山县，西与驻马店市泌阳县接壤，总面积9060hm^2。 （2）功能分区 ①核心区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划分为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核心区是保护区的核心，面积2880hm^2，约占总面积的31.8%，包括高乐山、七亩顶、花棚山、祖师顶等主峰。区内多为天然次生林，具有完整的森林生态系统，被保护的珍稀濒危动植物中95%以上集中在该区域，有保护对象适宜生长、栖息的环境和条件，区内无不良因素的影响和干扰，定期进行资源监测，实行绝对保护，淮河的两条一级支流的源头也在该区。 ②缓冲区 面积1330hm^2，占保护区面积的14.7%，位于核心区周围。主要是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主要起缓冲作用。缓冲区的管理措施是采取封育等人工促进更新方式恢复、重建生态系统，使其向具有原生生态系统功能的方向发展。 ③实验区 面积4850hm^2，占总面积的53.5%，位于缓冲区的周围，该区主要是由次生生态系统和人工生态系统组成。该区的功能是在保护区的统一管理下，根据资源特点、自然条件，建立人工生态系统和特色自然景观，开展科研、生产和生态旅游活动。 （3）重点保护区域 重点保护区域包括核心区和缓冲区，主要是保护森林生态系统、珍稀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为目的，保持有利于自然生态系统稳

定和珍稀动植物种群繁衍的自然状态。

核心区的保护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核心区除进行适当的定位观察研究和科研调查外，禁止其他任何活动，缓冲区内可以安排科学研究、实验观察、监测项目、必要的野外巡护与保护设施。因科研教育目的，需进入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学习、采集标本的应事先向保护区提出申请和计划，经批准后方可进行。

（4）保护经营区域范围

保护经营区域范围严格控制在实验区，在该区域范围内，可以进行科学考察、教学实习、采集标本以及设立定位观测点、实验地等，繁殖培育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探索和研究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途径，开展森林生态系统的结构、演替规律研究，探索提高森林生产力的途径，开展生态旅游，对游人进行保护自然、保护环境的教育。

本项目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最近，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边界直线距离约 28.8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5、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4〕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3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4〕7 号（节选）中相关要求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文件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河南省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制定年度落后产能退出工作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企业	相符

		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方案，2024年5月底前，排查建立落后产能淘汰任务台账，明确淘汰退出时限及责任单位。2024年年底前，钢铁冶炼企业1200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吨以下炼钢转炉、100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装备大型化改造。各省辖市研究制定烧结砖瓦行业整合提升方案，推动122条6000万标砖/年以下和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有序退出。对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实施逐年递减的资金奖补方式，对2025年之后完成的，不再给予资金奖补		
			8.深入推进超低排放改造。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焦化行业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严把工程质量，加强运行管理，推动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2024年5月底前，建立水泥、焦化企业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清单，明确改造技术路线和时限要求，2024年年底前，长流程和短流程钢铁企业完成有组织、无组织超低排放评估监测和中钢协公告；水泥、焦化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对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公告的企业，可开展A级绩效评级工作，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	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焦化等需要进行超低排放改造类别的企业	相符

			A 级企业可采取自主减排措施		
			11. 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 VOCs 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	项目营运期有机废气主要是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油烟中含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导热油炉使用罐装天然气作为燃料，熔炼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导热油炉废气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不涉及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等工艺	相符
			12.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	营运期不涉及含 VOCs 原辅材料	相符

			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对企业含VOCs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实施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改用自封式快速接头；加强火炬燃烧装置监管，火炬系统、煤气放散管安装温度监控、废气流量计、助燃气体流量计，相关数据接入DCS系统；按规定开展VOCs泄漏检测与修复，石化、化工行业企业集中的城市和重点工业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13.加强重点用车单位监管。督促重点用车单位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强化门禁系统日常管理，落实清洁运输方式绩效指标、运输车辆（含承运单位车辆）、厂内运输车辆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视频监控系统等相关管理要求。2024年9月底前，各省辖市制定移动源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方案，建立用车大户清单和货车白名单，实现“一企一策”	项目物料运输使用新能源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货车运输方式进行物料运输	相符

			动态管理。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加强运输车辆、场内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应急管控，指导重点用车单位合理安排运力，提前做好生产物资储备		
			14.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更新划定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管理。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化，加快淘汰高污染的老旧铁路内燃机车和运输船舶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者新能源车辆	相符
			18.深化扬尘污染精细化管控。聚焦建筑施工、城市道路、车辆运输、线性工程、矿山开采和裸露地面等重点领域，细化完善全省重点扬尘污染源管控清单，建立施工防尘措施检查制度，按照“谁组织、谁监管”原则，明确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管理，提升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全省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互联互通，推动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	项目营运期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	相符

		平台。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工程项目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作为专项费用用于扬尘治理。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渣土、物料等运输车辆规范化整治，依法查处遗撒滴漏或扬散物料、不按照规定路线、时段行驶等违法行为，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0%以上。逐月开展降尘量监测，实施公开排名通报		
	河南省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23.持续推进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郑州、开封、鹤壁和洛阳四市要结合试点方案，统筹项目内容和建设时序，加强资金政策保障，深化部门协作联动，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有条件的省辖市，要结合本地实际，建设一批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项目，不断提升再生水利用率。到 2024 年年底，郑州市、开封市力争完成试点任务；鹤壁市、洛阳市试点工程项目开工率，力争达到 100%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和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u>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u>	相符
		24.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		相符

		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重点围绕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企业、园区		
	河南省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6.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建立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制定河南省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选取“3+10”个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作为省级危废重点示范工程，引领全省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实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导热油，废导热油由厂家直接更换带走，不在厂区暂存	相符
		18.推动实施重金属总量减排。印发实施2024年重金属污染防控实施方案，加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重金属污染防治，严格落实重金属排放“减量替代”要求。深入挖掘减排潜力，加快重金属提标改造项目的实施，削减污染“存量”，对“十四五”重金属总量减排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核算	项目营运期不涉及重金属排放	相符
	河南	2.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	项目不属于火电、钢铁、	相

省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例。推进重点行业企业使用铁路、水路、管道或新能源汽车等方式运输，加快提升火电、钢铁、煤炭、焦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清洁运输比例。2024年底前，力争火电、钢铁、煤炭、焦化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加快推进建材（含砂石骨料）行业使用清洁方式运输。鼓励工矿企业等单位采取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推进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短距离运输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车	煤炭、焦化行业等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符
	10.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清洁低碳发展。推进工矿企业、物流园区、机场、铁路货场、港口码头新增或更新的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化，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加快淘汰国一级以下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推动铁路内燃机车污染治理，消除冒黑烟现象，逐步淘汰排放不达标的老旧内燃机车。鼓励老旧船舶提前淘汰，推广清洁能源动力船舶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者新能源车辆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4〕7号相符合。

6、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号的相符性

表4　项目与豫政〔2024〕12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	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A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2025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属于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导热油炉，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A级要求及通用涉VOCs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进行建设	相符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	相符

			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加快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独立烧结、独立球团、独立热轧工序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2024 年年底前，钢铁企业 1200 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 吨以下炼钢转炉、100 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 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大型化改造。		
			持续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水路，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船，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探索发展“外集内配”生产生活物资公铁联运模式。到2025年，集装箱公铁、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15%以上，省内水路货运量突破7000万吨，力争全省公路货物周转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10个百分点，铁矿石、焦炭等大宗物料清洁运输（含使用新能源汽车运输，下同）比例达到80%。加快推进“公转铁”“公转水”，充分发挥既有线路效能，推动共线共用和城市铁路场站适货化改造。加快实施铁路专用线	项目不属于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相符

			进企入园“653”工程，推动中铁路港、国际物流枢纽等一批铁路专用线建设，支持周口、漯河、信阳等市港口配套建设铁路专用线，加快郑州、南阳、洛阳、商丘等市铁路物流基地建设。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并将清洁运输作为项目审核和监管重点。加强用地、验收投运、车皮调配、铁路运价等措施保障。		
			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扩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提升管控要求，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禁用区管理，禁止使用排气烟度超过III类限值和国二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提高轮渡船、短途旅游船、港作船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比例。大力推动老旧铁路机车淘汰，鼓励铁路场站及煤炭、钢铁、冶金等行业推广新能源铁路装备。到2025年，基本淘汰第一阶段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以及铁路机车“冒黑烟”现象，主要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者新能源车辆	相符

	港口船舶靠岸期间原则上全部使用岸电，机场飞机辅助动力装置替代设备使用率稳定在95%以上		
	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5000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0%以上，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项目营运期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关要求相符。

7、项目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5　项目与宛政办〔2024〕3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相关要求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80%以上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项目属于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不涉及新增钢铁产能，项目营运期涉及导热油炉，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A级要求及通用涉VOCs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进行建设，项目不涉及大宗物料运输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	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	相符

			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		
			提升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水平。加快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新建及迁建煤炭、矿石、焦炭等大宗货物年运量150万吨以上的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原则上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推进西峡公铁联运物流园铁路专用线、南召中铁路港铁路专用线等6条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加快唐河航运工程和沿线港区建设。力争2025年全市公路货运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10个百分点，火电、化工、煤炭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	项目不属于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相符
			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及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和公路水运工	项目营运期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	相符

	程、水利工程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相关标准要求，实现“十个百分之百”。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严格降尘量控制，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号相关要求相符。

8、项目与《南阳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4〕21号）及《南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4〕22号）相符性分析

表6　项目与宛环委办〔2024〕21号、宛环委办〔2024〕22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南阳市2024年蓝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制定年度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2024年5月底前，排查建立落后产能淘汰任务台账，明确	对照《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本项目不在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中	相符

		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淘汰退出时限及责任单位。2024 年年底前，钢铁冶炼企业 1200 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 吨以下炼钢转炉、100 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 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装备大型化改造，烧结砖瓦窑企业集中县（市、区）制定烧结砖瓦行业整合提升方案，推动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和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有序退出。对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实施逐年递减的资金奖补方式，对 2025 年之后完成的，不再给予资金奖补。淘汰 2 蒸吨/小时及以下生物质锅炉。		
			开展传统产业集群专项整治。各县（市、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2024 年 6 月底前，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通过关停淘汰、搬迁入园、就地改造提升等措施，推动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大的化工、铸造、家具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矿石采选、钙粉加工、冶金辅料等行业涉气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提升企业环保治理水平，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西峡县对回车镇冶金辅料产业集群，南召县对白土岗镇、南河店镇钙粉、石材加	项目不属于需要搬迁入园的企业，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范围	相符

			工产业集群，桐柏县对黄岗镇石材加工产业集群进行综合整治，提升治理水平。推进园区和产业集群涉 VOCs“绿岛”项目建设，规划建设一批集中喷涂中心、活性炭再生中心和有机溶剂回收处置中心，实现 VOCs 集中高效处理		
			11. 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 VOCs 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	项目营运期有机废气主要是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油烟中含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导热油炉使用罐装天然气作为燃料，熔炼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导热油炉废气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不涉及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等工艺	相符
			12.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	营运期不涉及含 VOCs 原辅材料	相符

			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实施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改用自封式快速接头；加强火炬燃烧装置监管，火炬系统、煤气放散管安装温度监控、废气流量计、助燃气体流量计，相关数据接入 DCS 系统；按规定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南阳官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制定新能源汽车替代激励政策，鼓励“以旧换新”。除应急车辆外，中心城区每年新增的公交车、出租车、渣土运输车、邮政用车、网约出租车、市政环卫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更新或新增的巡游出租车和接入平台的网约出租车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快推进全市公	项目年运输量小于 150 万吨，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使用新能源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货车运输方式进行物料运输	相符

		交车、巡游出租车和城市建成区的载货汽车（含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市政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新能源化替代，自2024年起，每年党政机关新增公务用车全部采购新能源汽车，全市更新城市公共领域新能源车辆1500辆以上。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老旧燃气车辆，加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监管。加快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桩建设，实现高速服务区快充站全覆盖		
	南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5.深化工业园区污水治理。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和化工园区“污水零直排”建设行动，补齐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2024年6月底前，方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完成在线监控联网运行；2024年年底前，化工园区基本建成独立专业化工生产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质量和污水收集效能明显提升。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和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u>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u>	相符
		25.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推动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以及有条件的园区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		相符

		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		
	南阳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6.加强新污染物治理。扎实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统计调查。以丹江口库区及上游地区和重要化工园区为重点，开展优先评估化学物质加密监测和风险评估。积极开展履约行动。严格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登记管理监督执法。	本项目不涉及新污染物产生	相符
		17.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建立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导热油，废导热油由厂家直接更换带走，不在厂区暂存	相符
	南阳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2.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推进重点行业企业使用铁路、水路、管道或新能源汽车等方式运输，大力提升火电、钢铁、煤炭、化工、焦化、有色等行业清洁运输比例，2024年年底前，力争火电、钢铁、煤炭、焦化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加快推进建材（含砂石骨料）行业使用清洁方式运输。鼓励工矿企业等用车单位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推进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运输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货车。	本项目营运期车辆运输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者新能源运输车辆	相符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制定		相

		新能源汽车替代激励政策，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新增或更新公交车、巡游出租车和城市建成区的载货汽车（含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市政环卫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车。国有大宗物料运输企业带头全部使用新能源或国六货车运输。在火电、钢铁、焦化、有色、水泥等行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车辆，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队。2024年年底前完成公交车、巡游出租车、载货汽车、市政环卫车等新能源车替代1500辆。		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南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4〕21 号）及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办〔2024〕22 号）相关要求相符。

9、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 号）相符性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工业动物油脂，主要外售用于肥皂或生物柴油制备厂家，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 C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营运期涉及导热油炉，同时项目

营运期会产生有机废气，不属于国家及河南省重点行业，因此纳入《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及通用涉 VOCs 企业管控范围。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及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指标比对结果详见下表。

表 7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及通用涉 VOCs 绩效指标相符性一览表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项目能源利用类型为电能，导热油炉能源为罐装天然气	符合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允许类	符合
	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项目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符合
	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符合
	4.符合市级规划。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证明，项目建设符合市级规划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电窑： 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 （1）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NOx 采用低氮燃烧或	1、厂区不涉及电窑 2、厂区不涉及炉窑，导热油炉采用罐装天然气作为燃料，颗粒物可以达标排放，氮氧化物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3、其他工序无 PM 产生	符合

			SNCR/SCR 等技术。 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		
	排放限值	锅炉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燃气：5、10、50/30mg/m^3（基准含氧量：3.5%）	项目导热油炉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燃气：5、10、30mg/m^3	符合
			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3（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电窑：10 mg/m^3（PM） 燃气：10、35、50mg/m^3（基准含氧量：燃气 3.5%，电窑和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非密闭式生产的按实测浓度计）	不涉及	符合
		其他炉窑	PM、SO_2、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100mg/m^3（基准含氧量：9%）		
		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3	其他工序无颗粒物产生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无需安装 CEMS，评价要求企业自行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符合
	通用涉 VOCs 绩效引领性指标				
	引领性指标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淘汰类，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相符

		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年版）》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物料储存	1.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 2.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 3.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应密闭储存	项目不使用涉 VOCs 的原料	相符
	物料转移和输送	涉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相符
	工艺过程	1.原辅材料调配、使用（施胶、喷涂、干燥等）、回收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 2.涉 VOCs 原料装卸、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的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项目不使用涉 VOCs 的原料，营运期 VOCs 主要为熔炼过程产生的油烟中含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熔炼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相符
	排放限值	NMHC 排放限值不高于 30mg/m^3；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 NMHC 排放限值不高于 30mg/m^3；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3/h 的主要排	项目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营运期严格按照各项环保要求进行建设管理	相符

		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³/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厂容厂貌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厂区道路、车间地面等全部硬化，定期进行清扫，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无成片裸露土地	相符
	环保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 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营运期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各项环保档案以及台账记录要求经营建设	相符

			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活性炭等更换量和时间）；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 5.电消耗记录		相符
			人员配置：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要求建设单位营运期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	本项目营运期车辆运输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者新能源运输车辆，营运期不涉及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厂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相符

	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项目日进出货物小于 150 吨，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相符

经比对，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及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合。

10、本项目与《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符合性分析

桐柏县位于桐柏山—大别山水源涵养型生态功能区，根据《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该负面清单共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20 大类 34 中类 43 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 2 门类 3 大类 4 中类 6 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18 大类 30 中类 37 小类。

本项目产品为工业动物油脂，经比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 C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经比对《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项目所属行业不在其负面清单控制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相关管控要求。

11、项目与三线一单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1.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范围，厂区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不在桐柏县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11.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

	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该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引用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的监测数据，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年均数据全部达标，该项目建成运营后根据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实施停产或错峰生产，能满足绩效分级管控的要求。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废气可以达标排放，大气环境影响较小，能够满足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项目选址周边地表水体为翠柏河和淮河，翠柏河和淮河水质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根据现场调查翠柏河和淮河水质现状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同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和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水质造成大的影响。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区域目前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厂区高噪声设备经隔声消声及衰减后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建设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11.3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土地利用规划。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符合当地用水管控要求。因此，项目满足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管控要求。

11.4 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符合《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中的相关管控要求。经与《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试行）》（宛环函〔2021〕37 号）比对，项目选址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码：ZH41133020001）。项目建设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8　项目与桐柏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比对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ZH41133020001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东区禁止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入驻。西区重点发展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生物医药产业链。禁止发展染料及染料中间体(采用国家鼓励的新型功能性、高性能环境友好型染(颜)料及采用清洁生产本质安全的新技术除外)，剧毒、高毒农药类项目入驻；禁止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项目入驻。禁止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2、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3、继续推进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关闭区内自备燃煤锅炉。4、新改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5、西区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6、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		1、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范围，项目属于 C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不属于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2、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3、项目营运期导热油炉使用罐装天然气作为能源。4、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5、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范围。6、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	相符

				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新改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2、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一级 A 标准。3、继续推进西区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关闭集中供热范围内自备燃煤锅炉。4、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完善废气收集治理措施，严格 VOCs 无组织排放治理。5、 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6、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7、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1、项目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2、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3、营运期导热油炉使用罐装天然气作为能源。4、项目营运期有机废气主要是熔炼过程产生的油烟含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熔炼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5、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6、项目不涉及耗煤。7、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	相符
			环境风	1、制定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开发区风险防控和事故	1、项目营运期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相结合 2、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	相符

			险防控	应急处置能力。2、西区内工业区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减少工业区对生活居住区的影响。3、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3、项目营运期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进一步提高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2、加强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3、西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减少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开发区东区。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分区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工业猪油又称工业用动物油，是制造肥皂的重要原料，同时可作为生物柴油生产的原料，有很大的市场前景，在此背景下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拟投资2500万元在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建设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比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该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13中第18项：屠宰及肉类加工135中“其他屠宰；年加工2万吨及以上的肉类加工”中的“年加工2万吨及以上的肉类加工”，因此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摘录）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18屠宰及肉类加工135	屠宰生猪10万头、肉牛1万头、肉羊15万只、禽类1000万只及以上的	其他屠宰；年加工2万吨及以上的肉类加工	其他肉类加工

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号）中附件1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屠宰及肉类加工135”，文件类别为“报告表”，且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范围，因此本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

受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1）。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对区域环境现状和工程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污染影响类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名称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3、项目性质

新建

4、建设单位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5、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

6、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租赁厂房及办公楼（1F）进行建设，租赁厂区面积为 4200m^2，建筑面积 2500m^2，包括厂房和办公楼（1F），厂房建筑面积 2400m^2。办公楼（1F）建筑面积 100m^2。厂区其他道路等区域建筑面积 1700m^2。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详见表 10。

表 10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table>
<tr><th colspan="2">工程类别</th><th>工程建设内容</th><th>备注</th></tr>
<tr><td colspan="2">主体工程</td><td>建设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生产线 1 条，配备 4 个炉膛一体负压熔炼锅，车间呈 L 型，车间总建筑面积 2400m^2，车间东北侧设置冷库（建筑面积 80m^2），冷库西侧为原料周转区（建筑面积 420m^2），车间西侧为熔炼生产区（建筑面积 800m^2），南侧为油渣库房（建筑面积 300m^2）和成品暂存区（建筑面积 800m^2）。</td><td>租赁钢构厂房建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辅助工程</td><td>办公楼（1F）建筑面积 100m^2</td><td>租赁</td></tr>
<tr><td>原料周转区建筑面积 420m^2</td><td rowspan="4">租赁厂房改造建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储运工程</td><td>冷库建筑面积 80m^2</td></tr>
<tr><td>成品暂存区占地面积 800m^2，建筑面积 800m^2</td></tr>
<tr><td>油渣库房占地面积 300m^2，建筑面积 300m^2</td></tr>
<tr><td>环保</td><td>污水</td><td>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td><td>新建</td></tr>
</table>

	工程	治理设施	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废气治理措施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导热油炉废气和污水站恶臭：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非甲烷总烃以及臭气浓度，收集后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导热油炉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废气： 车间：加强废气收集效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污水站：经过污水处理池加盖、喷洒除臭剂以及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绿化植物吸收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油渣收集后暂存于油渣库房，定期外售；冷凝回收废油脂、隔油池油泥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抽走处理。污水站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10m^2$，油渣暂存库房建筑面积 $300m^2$；废导热油定期由厂家更换后直接带走，不在厂区暂存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
		排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 1、雨水：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收集后进入三源大道雨水管道然后排入翠柏河最终进入淮河 2、污水：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新建
		供	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依托

	电		

7、主要生产规模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吨/年）	用途
1	工业动物油脂	20000	外售制肥皂或生物柴油

项目产品质量执行标准为《工业用猪油》（GB/T8935-2006），见下表。

表 12　项目产品质量执行标准

项目		质量指标
性状及色泽	凝固态	白色或淡黄色，有光泽，呈软膏状
	融化态	微黄色或黄棕色，透明或微浊，无沉淀物
气味	凝固态	允许有焦味和哈喇气味
	融化态	允许有明显的焦味和轻哈喇气味
酸价（KOH）/（mg/g）		≤4.0
过氧化值/（%）		≤1.0
水分/（%）		≤0.5

8、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消耗量	包装规格	厂区日常储存量	备注
原料	猪板油、肥膘	29762t	/	100t	外购，冷藏车运输至厂区，水分含量约 25%
	导热油	3.2t	吨包	3.2t	导热油炉使用
	R507A 制冷剂	0.2t	/	/	冷库制冷，制冷剂不足时由厂家进行加注，不在厂区暂存制冷剂
	罐装天然气	48 万 m^3	50kg/罐	0.5t，10 罐	燃气公司运输至厂区使用
能源	水	531m^3	/	/	市政管网供给
	电	500000Kwh	/	/	市政电网供给

表 1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性质
1	天然气	无色气体，熔点（℃）：-182.5；沸点（℃）：-161.5；闪点（℃）：-188；引燃温度（℃）：538；爆炸上限％（V/V）：15；爆炸下限％（V/V）：0.42(-164℃)；密度：0.7174kg/m^3。溶解性：微溶于水，溶于醇、乙醚。易燃，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的危险。与五氧化溴、氯气、次氯酸、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氧及其他强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2	导热油	导热油具有抗热裂化和化学氧化的性能，传热效率好，散热快，热稳定性很好。导热油作为工业油传热介质具有以下特点：在几乎常压的条件下，可以获得很高的操作温度。即可以大大降低高温加热系统的操作压力和安全要求，提高了系统和设备的可靠性；可以在更宽的温度范围内满足不同温度加热、冷却的工艺需求，或在同一个系统中用同一种导热油同时实现高温加热和低温冷却的工艺要求。即可以降低系统和操作的复杂性；省略了水处理系统和设备，提高了系统热效率，减少了设备和管线的维护工作量
3	R507A 制冷剂	分子式：CCl3F，沸点：23.708（1atm/°C），临界温度 197.96°C，临界压力 4.407638Mpa，临界密度：0.554（g/cm^3），是 R502 制冷剂的长期替代品（HFC 类物质），ODP 值为零，不含任何破坏臭氧层的物质，无毒、不易燃，不会破坏臭氧层，是符合国际公约的新型制冷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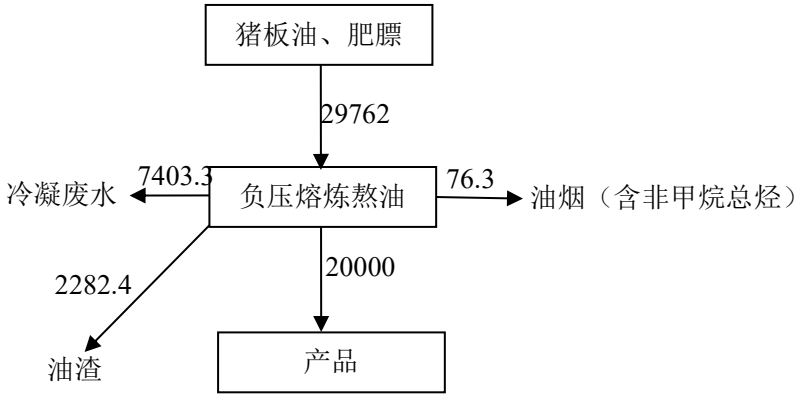

图 1　物料平衡图　t/a

9、主要生产设备、设施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详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产能	数量	备注
1	原料输送机+拆包平台	PGB-50	/	1 套	原料的提升进料输送
2	600 绞肉机	DJY600	15t/h	1 台	原料的粉碎预处理

3	5T 炉膛一体负压熔炼锅	RLG160	5t/h	4 台	动物生脂的负压熔炼制油
4	导热油加热系统	/	0.8t/h	4 台	每个负压熔炼锅配备 1 套导热油炉，用于加热熔炼锅
5	无轴上料蛟龙	WZJL-50	/	1 套	原料的提升进料输送
6	无轴分料蛟龙	WZJL-50	/	1 套	原料的提升进料输送
7	一体油气分离+油水回收罐	FLQ60	/	1 套	锅内的油气分离及真空管道飞溅油滴的回收
8	负压冷凝器	LNL800	/	4 套	水蒸气挥发物的捕集冷却
9	真空泵机组	ZPS320	/	1 套	熔炼设备系统真空负压产生
10	油渣分离机	GBF60	/	1 套	熬炼好油渣混合物的分离
11	毛油搅拌锅	JBG190	/	1 套	熬炼分离毛油的缓冲暂存
12	毛油过滤机	GLJ120	/	1 套	熬炼毛油的精细过滤
13	成品油箱	CPYX-150	/	1 套	过滤后的成品油暂存
14	双螺旋喂料缓冲锅	HCG300	/	1 套	熬炼肉渣的缓冲暂存
15	螺旋榨油机	6YL-140	/	1 套	熬炼肉渣的榨饼
16	循环水泵	IS80-65	/	1 套	水池冷凝水的循环
17	过滤油泵	GLB-50	/	1 套	将毛油输送至毛油过滤机
18	叉车	3t 级	/	1 个	物料转移

产能与设备匹配性分析：根据上表，绞肉机产能 15t/h，项目年工作 2400h，则设备产能可达 3.6 万吨/年，负压熔炼锅为 5t 级别，每 2h 出一批次，年工作 2400h，则熔炼锅产能为 2.4 万吨/年，主体设备产能均大于备案产能 2 万吨/年，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设备与产能相匹配，可以满足项目实际产能要求。

10、公用工程及水平衡

10.1 给排水工程

给水：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收集后进入三源大道雨水管道然后排入翠柏河最终进入淮河；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10.2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区域市政供电电网供给，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10.3 厂区用排水核算

①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d。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5m^3/d（150m^3/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3/d（120m^3/a）。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经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②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

厂区生产废水主要为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项目熬油时猪板油、肥膘混合冰块一起加入熬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猪板油、肥膘混合冰块含水率约 25%，项目年用原料猪板油、肥膘混合冰 29762t，则原料含水为 7440.5m^3/a，熬制猪板油时仍有一部分水跟着产品，约占含水量的 0.5%（37.2m^3），则本项目熬制工序产生的废水量为 7403.3t/a，本项目使用冷凝管冷凝熬制产生的水汽，约 5%（370.2m^3）通过乏汽等损耗，则项目熬油冷凝废水产生量为 7033.1m^3/a，折合 23.443m^3/d。

③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项目设备及地面每 5 天清洗一次，年工作 300d，每次清洗设备及地面约用水 2m^3（120m^3/a），折合 0.4m^3/d。清洗过程中损耗约 20%（0.4m^3，24m^3/a），折合 0.08m^3/d。剩余 1.6m^3（96m^3/a），折合 0.32m^3/d。废水收

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经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④冷却废水

项目使用循环冷却水冷却熬制工序的冷凝器，冷却循环水池容积为 120m³，项目一天的循环水量为 40m³/d，12000m³/a。

参考《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050-2007），冷却塔的蒸发损失率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E=K×△t×Qr

式中：

QE——蒸发量，m³/h；

△t——冷却塔进水与出水温度差，℃；本评价进出水温度差按 15℃计；

K——系数，1/℃；本评价按平均环境温度 25℃计，系数取 0.00145/℃；

Qr——循环冷却水量，m³/h。

综上计算可知，本项目冷却循环蒸发水量为 0.87m³/d，折合 261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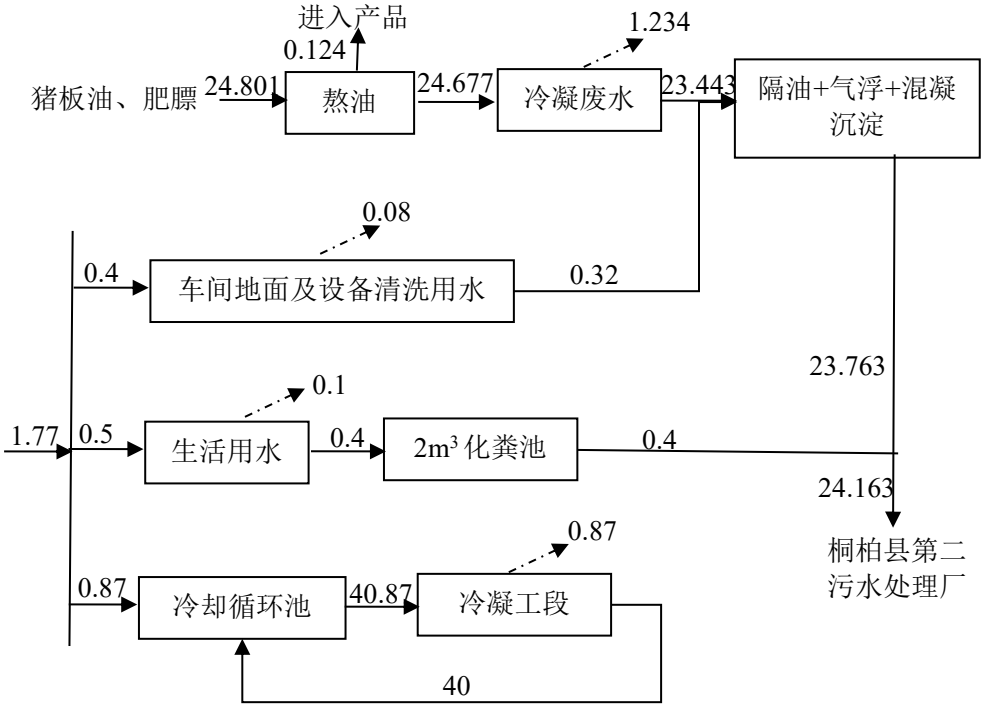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11、资金来源及效益 本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1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 1 班，实行 8 小时白班制度，年工作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13、厂区平面布置** ①厂区总平面布置原则 厂区总平面布置应以节约用地为原则，在满足生产工艺要求的前提下，结合厂址地形、气象和地质条件以及建筑的建筑面积等因素，力求做到工艺流程顺畅、分区明确、布局紧凑，管理方便。 ②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大门位于东侧，进入大门右侧为办公楼（1F），车间呈 L 型，车间总建筑面积 2400m^2，车间东北侧设置冷库（建筑面积 80m^2），冷库西侧为原料周转区（建筑面积 420m^2），车间西侧为熔炼生产区（建筑面积 800m^2），南侧为油渣库房（建筑面积 300m^2）和成品暂存区（建筑面积 800m^2）。车间内设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成品暂存区南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1、施工期：** 项目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 **1.2、运营期：**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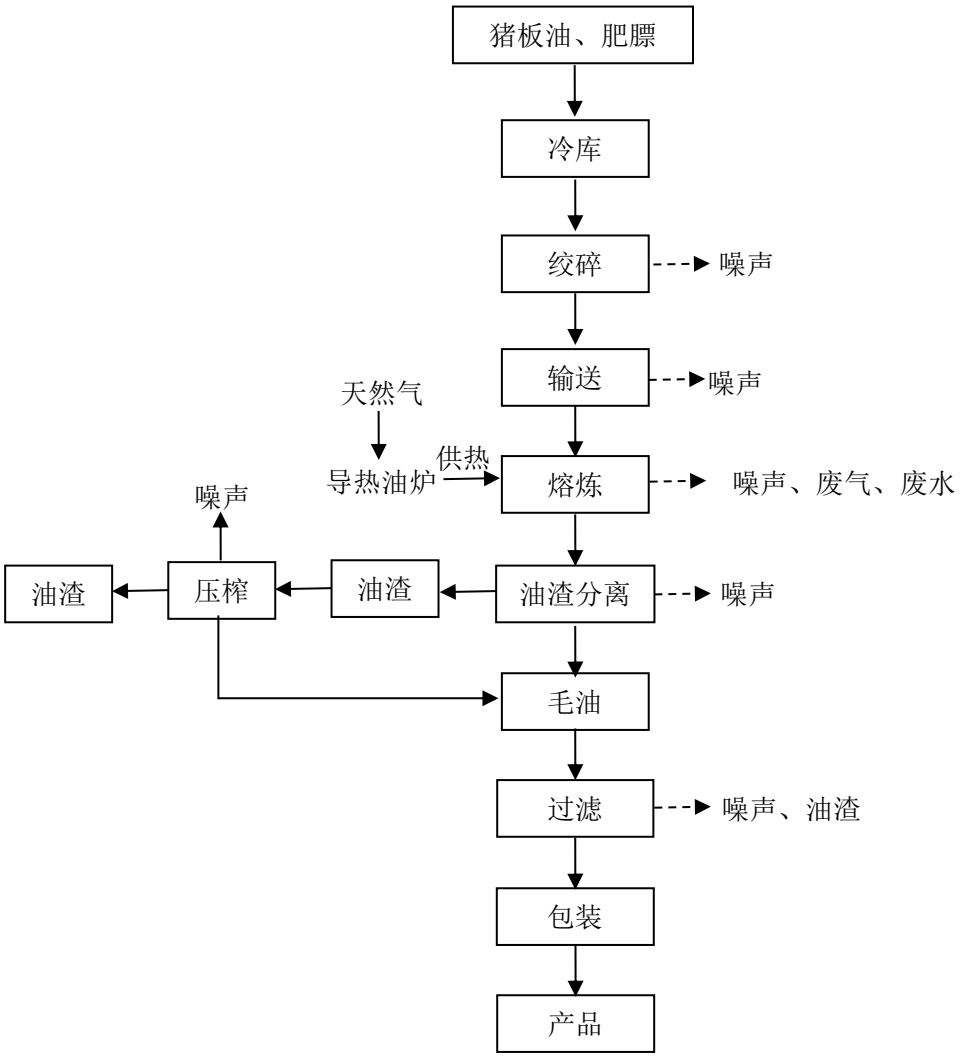

图 3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绞碎

项目外购已修整好的猪板油、肥膘进入冷库冷藏，猪板油、肥膘不在车间内修整，不产生废猪板油、肥膘等边角料。

生产时由叉车将冷库内的猪板油、肥膘转移至拆包平台人工拆包后由进料机传送带进入绞肉机进行绞肉，把板油、肥膘绞成小块，然后传送带输送至熬油锅内，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2）输送

粉碎后的物料进入刮板输送机输送至分料输送机，分料输送机采用无轴绞龙传动设计，保证物料在输送过程中不粘料，不堵塞，保证进料的顺畅。该工序会产生

噪声。

（3）熔炼

分料绞龙均匀的将原料分料输送进入熔炼锅内，打开真空泵使熬炼锅形成负压状态，升温导热油加温熔炼。因在负压真空状态下熬炼，所以原料的熔炼温度到 80 度后开始真空脱水，真空度随着蒸汽挥发的真空度保持在-0.03—-0.06Mpa。

在真空状态下，进入负压反应釜的动物油原料可快速实现油、水、渣分离。待物料温度升温到 115 度后物料基本反应完成，通过视镜观察油泛起黄色泡沫即打开下料口观察油渣的干湿度，油渣成硬状后关闭加热阀门、真空机组，打开油渣分离机、输送机开始放料进行油杂分离。根据原料不同熔炼时间不同一般时间为 2 小时左右。

该工序此工序熔炼熬油时会产生噪声；产生的有机废气使用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时会产生冷凝废水；熬油时产生的有机废气使用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时会产生废气，废气的污染因子为油烟、非甲烷总烃（以非甲烷总烃计）、异味（以臭气浓度表征）；本项目使用导热油炉进行供热，导热油锅炉使用罐装天然气为燃料，天然气燃烧时会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熔炼工序使用油气分离设备分离油气，会产生废油脂。

（4）油渣分离

采用不锈钢筛板式油渣分离机将提炼后的油渣混合物进行油渣粗分离，大于 0.5mm 以上的油渣经过刮板输送设备送入压榨工段，微细油渣和毛油混合物泵入过滤机进行精细过滤，过滤网采用不锈钢 316 不锈钢精密滤网，提炼出的油脂油渣分离达到澄清透明状态。经过分离的油渣输送至压榨工序，毛油输送至过滤工序，该工序会产生噪声、油渣。

（5）压榨

油渣分离工段分离后的油渣选用螺旋榨油机进行一次螺旋压榨，将榨机榨槿压力调节至适合动物肉渣一次压榨的适宜状态，最大提高一次压榨出油率。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油渣。

（6）过滤

经油渣分离工序分离出毛油进行精细过滤，利用毛油过滤机对毛油进行精细过滤（可去除大于 0.2mm 的油渣），使微细油渣和油脂分离，分离后的油品呈微黄透明状态，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油渣。

（7）包装

毛油经过滤后，通过毛油泵送入储存罐内存储，然后根据客户要求包装成不同规格大小的产品。

（8）产品

经包装后的产品直接外售或暂存于成品暂存区等待发货。

2、产排污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物对照表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主要污染物类型及其产生来源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类型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COD、BOD_5、SS、NH_3-N
	负压熔炼熬油工序	冷凝废水：COD、BOD_5、SS、NH_3-N、动植物油
	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	清洗废水：COD、BOD_5、SS、NH_3-N、动植物油
	废气处理	冷却废水
废气	负压熔炼熬油工序	油烟、非甲烷总烃、异味（以臭气浓度表征）
	导热油炉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污水处理	污水站恶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源强为 70-90dB（A）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油气分离	废油脂
	油渣分离	油渣
	毛油过滤	油渣
	废水处理	隔油池油泥、污水站污泥
	化粪池	化粪池污泥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导热油更换	废导热油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根据现状调查，目前租赁车间为闲置厂房。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建设路，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采用桐柏县环境质量现状监控点（桐柏县国土局站点、桐柏县县二高站点）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数据，监测因子为 SO_2、NO_2、PM_{10}、$PM_{2.5}$、CO 和 O_3，监测结果及统计分析见表 17。

表 17　2024 年桐柏县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数	现状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35	94.3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9	达标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0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_3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48	160	92.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以 2024 年为评价基准年，项目调查评价范围内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六项基本因子全部达标，因此评价区域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为达标区。

2、地表水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地表水体为翠柏河。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翠柏河向南汇入淮河，翠柏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沃丰德（南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谯仕彦院士生物科技产业园项目（项目北侧约 640m）中 2022 年 9 月 10 日~12 日对翠

柏河水质监测数据及《南阳市 2023 年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桐柏淮河桥断面监测数据，具体见下表，具体见下表。

表 18　地表水现状监测统计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地表水体	断面名称	项目	测量范围	平均值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标准值	备注
翠柏河	厂区总排口翠柏河上游 300m	pH（无量纲）	7.4~7.5	7.45	0	0	6-9	引用沃丰德（南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谯仕彦院士生物科技产业园项目现状监测
		COD	10~12	11	0	0	20	
		氨氮	0.346~0.369	0.3475	0	0	1.0	
		BOD_5	3.1-3.3	3.2	0	0	4.0	
		总磷	0.04~0.06	0.05	0	0	0.2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500m	pH（无量纲）	7.2~7.3	7.25	0	0	6-9	
		COD	18~19	18.5	0	0	20	
		氨氮	0.871~0.907	0.889	0	0	1.0	
		BOD_5	3.8~3.9	3.85	0	0	4.0	
		总磷	0.06~0.07	0.065	0	0	0.2	
淮河	淮河桥断面	高锰酸盐指数	/	2.7	0	0	6.0	《南阳市 2023 年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桐柏淮河桥断面监测数据
		COD	/	14.8	0	0	20.0	
		BOD_5	/	2.5	0	0	4.0	
		氨氮	/	0.19	0	0	1.0	
		总磷	/	0.075	0	0	0.2	

根据上表可知，区域地表水体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桐柏县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报告》（2022-2027 年），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3 类区。厂区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

点。可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区地面以及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化粪池、隔油池、气浮池以及混凝沉淀池、冷却循环水池池壁和池底全部做硬化防渗，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可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点如下：项目东南距熊庄 191m，距万家油坊 350m。西北距尹营 370m。东北距申铺村 454m。西距翠柏河 1100m，西南距淮河 3.4km。

通过对厂址周围区域自然、社会环境状况的详细调查了解，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周边敏感点、地表水体及区域地下水等。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9。

表 1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口（人）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熊庄	SE	191	3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万家油坊	SE	350	300	
3		尹营	NW	370	200	
4		申铺村	NE	454	500	
5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特殊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6	地表水	翠柏河	W	110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淮河	SW	3400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气	表 2 二级标准		120mg/m³，最大允许排放速率 10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mg/m³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	油烟	1.0mg/m³，油烟去除效率≥95%
				非甲烷总烃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15m 高排气筒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标准	氨	1.5mg/m³
				硫化氢	0.06mg/m³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10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30mg/m³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非甲烷总烃-其他企业	80mg/m³
				非甲烷总烃-企业边界	2.0mg/m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	颗粒物	5mg/m³
				二氧化硫	10mg/m³
				氮氧化物	30mg/m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	颗粒物	5mg/m³
				二氧化硫	10mg/m³
				氮氧化物	30mg/m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	非甲烷总烃	30mg/m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COD	500mg/L
				BOD_5	300mg/L
				SS	400mg/L
				NH_3-N	—

<table>
<tr><td rowspan="15"></td><td rowspan="13"></td><td rowspan="13"></td><td></td><td>动植物油</td><td>100mg/L</td></tr>
<tr><td rowspan="5">《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td><td>COD</td><td>500mg/L</td></tr>
<tr><td>BOD_5</td><td>300mg/L</td></tr>
<tr><td>SS</td><td>350mg/L</td></tr>
<tr><td>NH_3-N</td><td>—</td></tr>
<tr><td>动植物油</td><td>60mg/L</td></tr>
<tr><td rowspan="5">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td><td>COD</td><td>430mg/L</td></tr>
<tr><td>BOD_5</td><td>150mg/L</td></tr>
<tr><td>SS</td><td>350mg/L</td></tr>
<tr><td>NH_3-N</td><td>40mg/L</td></tr>
<tr><td>动植物油</td><td>—</td></tr>
<tr><td rowspan="4">《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td><td>COD</td><td>50mg/L</td></tr>
<tr><td>BOD_5</td><td>10mg/L</td></tr>
<tr><td>SS</td><td>10mg/L</td></tr>
<tr><td>NH_3-N</td><td>5mg/L</td></tr>
<tr><td rowspan="3">噪声</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td><td rowspan="2">3 类</td><td>昼间 65dB（A）</td></tr>
<tr><td>夜间 55 dB（A）</td></tr>
<tr><td>《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td><td colspan="2">昼间 70 dB（A）
夜间 55 dB（A）</td></tr>
<tr><td>固体废物</td><td colspan="3">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临时贮存场所参考执行《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colspan="5">废水：
<u>生活污水经厂区 2m³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u>，经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24.163m³/d，折合 7248.9m³/a，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则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362t/a，NH_3-N0.0362t/a。由于 2023 年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废水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 COD0.362t/a，</td></tr>
</table>

	NH_3-N0.0362t/a。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0216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192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145t/a。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8t/a，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0216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45t/a。非甲烷总烃 0.18t/a。 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 0.0216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45t/a。非甲烷总烃 0.1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租赁厂房及办公楼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1.1 大气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1.1.1 有组织废气 营运期生产线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负压熔炼熬油工序产生的油烟、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以及污水站恶臭。 （1）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废气 本项目工业动物油脂（猪油）熬制时会产生油烟废气，因《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135 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系数手册无相关油烟废气污染物系数，因此参照《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第三版，中国环境出版社)表 5-13 中的数据(未装置油烟净化器油烟排放因子按 3.815kg/t 计算)，则本项目熬制的毛油量为 20000t/a，则本项目油烟产生总量为 76.3t/a。熔炼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135 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系数手册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行业产污系数表-干炸肉制品中-干炸挥发性有机物的产污系数计算；挥发性有机物：200g/吨-产品，项目产品为 20000 吨，则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为 4t/a。 废气经真空泵抽出，真空泵前端设置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装置，废气先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对油烟进行初步净化然后尾气由真空泵末端排出，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装置净化效率取 98%，回收的废油脂收集后外售，回收的废油脂为（76.3-4）*0.98=70.854t/a，则真空泵末端废气排放量为油烟 76.3-4-70.854=1.446t/a、

非甲烷总烃 4t/a。

同时项目在熔炼熬油工序过程中还会产生复合臭气，根据相关资料，异味主要是甲硫醇、三甲胺等多组分、低浓度化学物质形成的混合物，其成分和含量难以确定，但由于这部分物质含量很小，很难定量分析，因此以臭气浓度表征恶臭物质。异味（以臭气浓度表征）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臭气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应标准值，排气筒浓度≤2000（无纲量）。

综上所述，项目负压熔炼熬油工序真空泵末端废气排放量为油烟 1.446t/a，非甲烷总烃为 4t/a。

废气走向：负压熔炼熬油废气→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真空泵排气口→集气罩→静电油烟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真空泵末端废气排放口处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效率以 90%计，废气收集后经“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设置风机风量为 30000m^3/h，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企业静电油烟净化器对废气的处理效率不低于 95%。项目“静电油烟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去除效率取 95%计。收集到的油烟为 1.3t/a（0.54kg/h），产生浓度为 18.1mg/m^3。收集到的非甲烷总烃为 3.6t/a（1.5kg/h），产生浓度为 50mg/m^3。

则经处理后的油烟排放量为 0.065t/a，排放速率为 0.027kg/h，排放浓度为 0.9mg/m^3。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8t/a，0.075kg/h，2.5mg/m^3。

集气罩未收集到的油烟为 0.1446t/a，未收集到的非甲烷总烃为 0.4t/a，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导热油炉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项目营运期共设置 4 套导热油加热系统，单套导热油加热系统天然气用量为 400m^3/d（120000m^3/a），4 套导热油加热系统天然气合计用量为 48 万 m^3。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4 套低氮燃烧机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 表 F.3 燃气工业锅炉废

气产排污系数并结合项目实际天然气使用可知，天然气锅炉颗粒物产生系数约为0.45kg/万立方米-燃料。二氧化硫生产系数为0.02Skg/万立方米-燃料，项目所用天然气符合国家标准（GB176820-2018）表1的为1类天然气，含硫量约为20毫克/立方米，经计算二氧化硫的产污系数为0.4千克/万立方米-燃料。氮氧化物产生系数为3.03kg/万立方米-燃料（低氮燃烧-国际领先）。

经计算。颗粒物产生量为21.6kg/a（0.009kg/h）。二氧化硫产生量为19.2kg/a（0.008kg/h）。氮氧化物产生量为898.08kg/a（0.3742kg/h）。根据《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D4430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燃气工业锅炉废气产排污系数可知，每燃烧1万立方米液化天然气产生的烟气量为107753Nm^3。项目导热油炉年用天然气48万立方米，则天然气燃烧废气量为5172144m^3/a，折合2155.06m^3/h。

经计算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21.6kg/a（0.009kg/h），产生浓度为4.2mg/m^3。二氧化硫产生量为19.2kg/a（0.008kg/h），产生浓度为3.7mg/m^3。氮氧化物产生量为145kg/a（0.06kg/h），产生浓度为27.8mg/m^3。

天然气经（4套低氮燃烧-国际领先）燃烧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经计算处理后导热油炉废气排放量为：颗粒物排放量为21.6kg/a（0.009kg/h），排放浓度为4.2mg/m^3。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9.2kg/a（0.008kg/h），排放浓度为3.7mg/m^3。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45kg/a（0.06kg/h），排放浓度为27.8mg/m^3。

1.1.2 无组织废气

厂区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原料周转过程产生的少量异味以及污水处理恶臭。

①原料周转过程产生的少量异味

以臭气浓度表征，营运期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即可。

②污水处理恶臭

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恶臭气体，恶臭气体的主要成分为H_2S、NH_3和臭气浓度，恶臭气体以无组织的形式在排放。

根据美国EPA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去除1g的BOD_5，可产生0.0031g的NH_3和0.00012g的H_2S。

表 20　污水处理恶臭气体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污水站对 BOD_5 去除量 g	污染物产生系数	污染物产生量 t/a
NH_3	2495115	0.0031g/g.BOD_5	0.0077
H_2S	2495115	0.00012g/g.BOD_5	0.0003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的规模较小，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各个水池工段设置加盖，恶臭污染物的产生量较小。恶臭气体经过加盖、除臭剂喷洒及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绿化植物吸附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1.2 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的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编号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防治设施其他信息				
熔炼熬油工序	油烟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有组织	TA001	“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油气分离+冷凝+油烟净化+活性炭吸附	是	无	DA001	熔炼熬油工序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导热油加热工序	颗粒物 二氧	有组织	TA002	低氮燃烧+15m 高排气筒	低氮燃烧	是	无	DA002	导热油炉工序废气排放	是	一般排放口

	化硫								口		
	氮氧化物										

1.3 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m^3/h	产生浓度/mg/m^3	产生速率/kg/h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负压熔炼熬油	负压熔炼锅	油烟	产污系数法	30000	18.1	0.54	“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95	排污系数法	0.9	0.027	0.065
		非甲烷总烃			50	1.5				2.5	0.075	0.18
		臭气浓度			/	少量		/		/	少量	少量
	导热油炉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2155.06	4.2	0.009	低氮燃烧+15m 高排气筒	/	排污系数法	4.2	0.009	0.0216
		二氧化硫			3.7	0.008		/	排污系数	3.7	0.008	0.0192

		氮氧化物			27.8	0.06		/	法	27.8	0.06	0.145

表 2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治理措施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时间
厂区	油烟	0.1446	0.06	加强废气收集，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0.06	0.1446	2400
	非甲烷总烃	0.4	0.1467		0.1467	0.4	
	臭气浓度	少量	/	污水站加盖、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等	/	少量	2400
	氨	0.0077	0.0032		0.0077	0.0032	
	硫化氢	0.0003	0.00012		0.0003	0.00012	

表 24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基本信息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经纬度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3/h）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经度	纬度								
1	DA001	113.46288607	32.38881208	15	0.5	30000	25	2400	正常	油烟	0.027
										非甲烷总烃	0.075
										臭	少量

										气浓度	
2	DA002	113.46305724	32.38882981	15	0.5	2155.06	4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09
										二氧化硫	0.008
										氮氧化物	0.06

表 25　本项目废气年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有组织		
1	油烟	0.065
2	非甲烷总烃	0.18
3	颗粒物	0.0216
4	二氧化硫	0.0192
5	氮氧化物	0.145
无组织		
6	油烟	0.1446
	非甲烷总烃	0.4
	氨	0.0077
	硫化氢	0.0003
合计	油烟	0.2096
	非甲烷总烃	0.58
	颗粒物	0.0216
	二氧化硫	0.0192
	氮氧化物	0.145
	氨	0.0077
	硫化氢	0.0003

1.4排放标准及达标排放分析

表 26　排放标准及达标分析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源强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速率限值 (kg/h)	
1	DA001	油烟	0.98	0.044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	1.0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84	0.08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及《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	10	10	达标
		臭气浓度	/	少量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限值	2000（无量纲）	/	达标
2	DA002	颗粒物	4.2	0.009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	5	/	达标
		二氧化硫	3.7	0.008		10	/	达标
		氮氧化物	27.8	0.06		30	/	达标

3	厂界	臭气浓度	/	少量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二级标准	20（无量纲）	/	达标
		氨	/	0.0032		1.5	/	达标
		硫化氢	/	0.00012		0.06	/	达标
		油烟	/	0.06	/	/	/	/
		非甲烷总烃	/	0.146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2.0	/	达标

1.5 非正常工况分析

①非正常工况源强分析

非正常排放一般包括开停车、检修、环保设施不达标三种情况。

设备检修以及突发性故障（如，区域性停电时的停车），企业会事先调整生产计划。因此，本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废气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情况，本次评价按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效果失效，处理效率下降 0%。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各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

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的排放及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7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h）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3）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DA001	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故障	油烟	18.1	0.5~1	1~2
		非甲烷总烃	50	0.5~1	1~2

②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严格控制废气非正常排放，并采取以下措施：

1）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风机故障、损坏或排风管道破损时，应立即停止生产活动，对设备或管道进行维修，待恢复正常后方正常运行。

2）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检修时应停止生产活动，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3）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1.6 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HJ 860.3—2018）相关要求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28　废气自行监测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1	油烟	1次/半年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及《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限值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次/半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

厂界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1.7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负压熔炼熬油废气：

“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油烟和非甲烷总烃原理：含油颗粒通过集气罩进入废气净化器，在导流区经缓流、均流、扩散后进入喷淋区，烟气在喷淋区与高压水雾紊流接触，废气中的纤维、尘等被水雾捕集后经净化器底部排水口流入油水分离水箱中，经喷淋处理后烟气进入高压电弧装置进行进一步处理，处理后的洁净气体由净化器顶部通过排气筒外排。

食用油在 220℃以上的高温烹调食材的时候会造成很多挥发物食用油热裂解物质及其一部分蒸发食用油自身，这种由食用油在高温情况下发生的浓烟的混合物质通称为烹调油烟。

油烟的组成主要是蒸发的植物油脂、有机质以及加温溶解或裂化物质。食用油分成食用油和动物油脂，食用油有大豆油、食用油和花生油等，主要成分为油酸、a 亚麻酸、脂肪酸等不饱和脂肪，因此本项目有机废气成分与油烟废气组分相同。活性炭是一种很细小的炭粒，有很大的内表面积，而且炭粒中还有更细小的孔——毛细管。这种毛细管具有很强的吸附能力，由于炭粒的表面积很大，所以能与气体(杂质)充分接触，当这些气体(杂质)碰到毛细管就被吸附，起净化作用。活性炭吸附的实质是利用活性炭吸附的特性把低浓度大风量废气中的有机溶剂吸附到活性炭中，活性炭吸附装置可以有效的吸收油烟中的挥发性有机物，属于《餐饮业油烟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T/ACEF 012—2020）推荐的油烟中挥发性有机物处理技术。

同时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

加工工业》中表 8“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可行技术”中推荐的可行技术，本项目负压熔炼熬油废气用“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负压熔炼熬油产生的油烟废气是可行的。

2）低氮燃烧

根据目前大气污染防治要求，本项目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采用最新的低氮燃烧技术，降低氮氧化物的排放，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阶段燃烧器）又称为燃料分级技术，它是降低 NO_X 排放的诸多方法中最有效的措施之一。低氮燃烧（阶段燃烧器）技术将 80%～85%的燃料送入主燃区在空气过量系数 α >1 的条件下燃烧，其余 15%～20%的燃料作为还原剂在主燃烧器的上部某一合适位置喷入形成再燃区，再燃区空气过剩系数 α <1，再燃区不仅使已经生成的 NO_X 得到还原，同时还抑制了新的 NO_X 的生成，可进一步降低 NO_X 的排放浓度。再燃区上方布置燃尽风以形成燃尽区，保证再燃区出口的未完全燃烧产物燃尽。同其他低 NO_X 燃烧技术比较，再燃低 NO_X 燃烧技术可以大幅度降低 NO_X 排放。

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非甲烷总烃以及臭气浓度，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前文分析，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限值要求。

导热油炉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前文分析，排放浓度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要求。

污水处理站在运营期会产生一定的恶臭气体，其主要成分是 H_2S、NH_3 和臭气浓度，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水池通过设置加盖，保持密闭，可有效的降低恶臭气体

的产生量。项目的污水处理站规模不大，类比同类项目的情况，恶臭气体经采取加盖密闭及除臭剂喷洒，最后经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植物吸附的作用下，无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在厂界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评价认为处理措施可行。

1.8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均能够满足达标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强度较小，对周边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工程废气对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负压熬油工序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和冷却循环水。

（1）废水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治理设施详见下表：

表 29　本项目废水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废水处理设施配备情况	建设规模（t/h）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NH_3-N、SS 等	TW001	2m³ 化粪池	厌氧发酵	配备污水收集管道及防渗化粪池	/	是	无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间断排放
负压熔炼熬油	冷凝废水	COD、BOD、NH_3-N、SS、动植物油等	TW002	20m³ 隔油+气浮+混凝沉淀池	隔油+气浮+混凝沉淀	配备污水收集管道及防渗池体	4	是	无			
设备及车间地	清洗废											

面清洗	水											
冷凝系统	冷却废水	SS	TW003	120m³冷却循环池	冷却循环	配备收集管道及防渗池体	/	是	无	不排放	不排放	不排放

（2）废水源强核算

①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d。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5m³/d（150m³/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 2m³ 化粪池处理后经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②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

厂区生产废水主要为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项目熬油时猪板油、肥膘混合冰块一起加入熬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猪板油、肥膘混合冰块含水率约 25%，项目年用原料猪板油、肥膘混合冰 29762t，则原料含水为 7440.5m³/a，熬制猪板油时仍有一部分水跟着产品，约占含水量的 0.5%（37.2m³），则本项目熬制工序产生的废水量为 7403.3t/a，本项目使用冷凝管冷凝熬制产生的水汽，约 5%（370.2m³）通过乏汽等损耗，则项目熬油冷凝废水产生量为 7033.1m³/a，折合 23.443m³/d。

③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项目设备及地面每 5 天清洗一次，年工作 300d，每次清洗设备及地面约用水 2m³（120m³/a），折合 0.4m³/d。清洗过程中损耗约 20%（0.4m³，24m³/a），折合 0.08m³/d。剩余 1.6m³（96m³/a），折合 0.32m³/d。废水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经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④冷却废水

项目使用循环冷却水冷却熬制工序的冷凝器，冷却循环水池容积为 120m^3，项目一天的循环水量为 40m^3/d，12000m^3/a。

参考《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050-2007），冷却塔的蒸发损失率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E=K×△t×Qr

式中：

QE——蒸发量，m^3/h；

△t——冷却塔进水与出水温度差，℃；本评价进出水温度差按 15℃计；

K——系数，1/℃；本评价按平均环境温度 25℃计，系数取 0.00145/℃；

Qr——循环冷却水量，m^3/h。

综上计算可知，本项目冷却循环蒸发水量为 0.87m^3/d，折合 261m^3/a。

（3）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1）废水处理方案

生活污水处理方案：经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化粪池设施结构简单，占地面积小，施工周期短，经济适用，操作方便，且无噪音，应用较为广泛较适合该项目生活污水的预处理。

化粪池用于去除生活污水中可沉淀和悬浮的物质，贮存并厌氧硝化在池底的淤泥，使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由于厂区粪便污水中含有粪便、纸屑、病原虫等，在池中经过一定时间内的沉淀后能去除约 50%～60%，降解有机物达 40%左右，所以化粪池在生活污水中能起预处理作用。措施可行。

生产废水（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处理方案：“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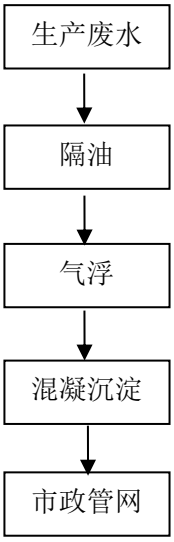

图 4　厂区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

负压熔炼熬油工序产生的水蒸气经冷凝后形成冷凝废水，冷凝废水经管道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站，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废水收集管道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站，首先进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然后经隔油池去除大量的动植物油后进入后续气浮池进行处理，运用大量微气泡捕捉吸附细小颗粒胶黏物使之上浮，达到固液分离的效果的池子，然后废水进入混凝沉淀池化学反应和絮凝剂形成絮状物而下沉，使水澄清后经厂区自建污水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污染因子主要为 COD、BOD_5、SS、NH_3-N，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分别为 COD：350mg/L，BOD_5：150mg/L，SS：300mg/L，NH_3-N：30mg/L。

项目生产废水属于肉类加工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_5、SS、NH_3-N 和动植物油。参照《屠宰与肉类加工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4-2010 表 4 中的肉类加工废水水质设计取值，废水浓度范围：COD 取 800mg/L~2000mg/L；BOD_5 取 500mg/L~1000mg/L；SS 取 500mg/L~1000mg/L；氨氮取 20mg/L~70mg/L；动植物油取 30mg/L~100mg/L。由于本次工程废水主要为冷凝废水和清洗废水，冷凝废

水污染因子源强较小，清洗废水产生量较小，混合后污染因子源强不大，因此评价生产废水污染因子源强：COD 取 1000mg/L；BOD_5 取 500mg/L；SS 取 500mg/L；氨氮取 45mg/L；动植物油取 100mg/L

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污染物源强见下表。

表 30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源强一览表

序号	类别	COD（mg/L）	BOD_5（mg/L）	NH_3-N（mg/L）	SS（mg/L）	动植物油
1	生活污水	350	150	30	300	/
2	生产废水	1000	500	45	500	100

生产废水（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处理方案：“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处理效率为 COD：60%，BOD：70%，NH_3-N：15%，SS：80%，动植物油：90%。

表 31　本项目废水处理效果预测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量	COD	BOD_5	NH_3-N	SS	动植物油
	m^3/d	mg/L	mg/L	mg/L	mg/L	mg/L
生活污水	0.4	350	150	30	300	/
化粪池处理效率（%）	/	30	30	10	30	/
化粪池出口	0.4	245	105	27	210	/
污水处理站进口	23.763	1000	500	45	500	100
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	/	60	70	15	80	90
污水处理站出口	23.763	400	150	38.25	100	10
厂区总排口	24.163	397	149	38	102	9.8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	/	500	300	/	350	6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	500	300	/	400	100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	430	150	40	350	/
是否满足	/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根据上表，项目厂区总排口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要求。同时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能力为 4m³/h，日处理能力为 32m³/d 大于废水产生量 23.763m³/d。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4）污水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1）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南部，翠柏路与纬九路交叉口东南角，翠柏河西岸，总占地面积 61434.69m²（合 92.15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 4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线及配套管网 18.15km，服务范围为整个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内的工业及生活污水。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分两期进行建设，近期（2020 年）建设规模为 2 万 m³/d，远期（2025 年）建设规模为 2 万 m³/d，目前两期已全部建成，日处理规模达 4 万 m³/d。

服务范围：产业集聚区北区，以及宁西铁路以南、淮渎路以西、安澜路以北、绕城高速以西区域。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属于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区暂未接通市政污水管网，现状污水管网已铺设至祥和路，且能接入污水处理厂。项目厂区污水需自行建设污水管道接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在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自建污水管道长度约 160m 左右（项目自建污水管道与市政污水管网衔接位置关系见附图）。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 2m³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2）可行性分析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430mg/L，BOD_5≤150mg/L，SS≤350mg/L，NH_3-N≤40mg/L，出水水质为 COD50mg/L，BOD_5≤10mg/L，SS≤10mg/L，NH_3-N≤5mg/L，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级标准。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 2m³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

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厂区总排口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COD397mg/L、$BOD_5$149mg/L、SS102mg/L、NH_3–N38mg/L、动植物油 7.5mg/L。满足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量为 24.163m^3/d，占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负荷（4 万 m^3/d）比重的 0.06%，占比很小，且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容量充足，能够接纳本项目废水，不会对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影响。

综上所述，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工序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项目废水经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预计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5）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属于三级 B，需明确给出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填写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具体信息见下表。

表 3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综合污水	COD_{cr}、BOD_5、NH_3-N、SS、动植物油等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TW001	化粪池、隔油+气浮+混凝沉淀	厌氧发酵、隔油+气浮+混凝沉淀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表 3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m^3/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

							放时段		类	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3.46288337	32.38853123	7248.9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COD	50
									氨氮	5

表 3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COD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430
		BOD_5		150
		SS		350
		NH_3-N		40
		动植物油		60
备注：《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的最严格标准值				

表 3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397	2.877
		NH_3-N	38	0.275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2.877
		NH_3-N		0.275

（6）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HJ 860.3—2018）要求制定项目废水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36　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检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	标准要求

内容			频次	
废水	厂区总排口 DW001	流量、pH、COD、SS、BOD_5、NH_3-N、动植物油	半年/次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综上所述，营运期废水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机械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经类比分析，声源强度在 70~90dB（A）之间。评价项目工程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

③生产车间内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并且在有必要时对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消声、隔声设备；

④合理布局厂区平面布置；

⑤加强生产车间外绿化，利用树木的屏蔽作用降噪。项目降噪措施及其效果见表 37。

表 37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室内噪声）调查清单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m）
生产车间	原料输送机+	PGB-50	70	选用低噪声设	32	47	1.5	东	15	46	昼间8h	20	26	1
								南	26	42			22	
								西	32	40			20	

		拆包平台			备、减震、隔声				北	8	52			32		
		600绞肉机	DJY600	85		28	47	1.5	东	18	60			40		
									南	26	57			37		
									西	29	56			36		
									北	8	67			47		
		5T炉膛一体负压熔炼锅	RLG160	80		19	47	2	东	29	51			31		
									南	25	52			32		
									西	18	55			35		
									北	9	61			41		
		真空泵机组	ZPS320	90		5	36	1.0	东	44	57			37		
									南	21	64			44		
									西	3	80			60		
									北	13	68			48		
		毛油搅拌锅	JBG190	80		19	42	1.5	东	28	51			31		
									南	24	52			32		
									西	19	54			34		
									北	1	60			40		

									0					
	毛油过滤机	GLJ120	85		17	43	1.0	东	30	55			35	
								南	26	57			37	
								西	17	60			40	
								北	8	67			47	
	螺旋榨油机	6YL-140	85		17	46	1.0	东	30	55			35	
								南	29	56			36	
								西	17	60			40	
								北	5	71			51	
	循环水泵	IS80-65	85		4	44	0.5	东	43	52			32	
								南	28	56			36	
								西	4	73			53	
								北	6	69			49	
	过滤油泵	GLB-50	85		17	48	0.5	东	29	56			36	
								南	30	55			35	
								西	18	60			40	
								北	4	73			58	

备注：空间相对位置以项目生产车间西南角为坐标原点（0，0，0）。相同设备选取距室内边界距离最近的 1 台为准，导热油加热系统、油渣分离机与 5T 炉膛一体负压熔炼锅属于一体设备，因此噪声按一个声源核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预测过程中考虑几何发散、大气吸收、地面效应、屏障屏蔽等引起的衰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

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附录 B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升功率级计算方法中噪声预测公式如下：

①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公式

$$Lp2 = Lp1 - (TL + 6)$$

式中：

L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②声源对预测点位产生的贡献值计算公式

$$L_{eqg} = 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right)\right]$$

式中：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③衰减量计算

（a）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Adiv）

$$L_{A(r)} = L_{A(r0)} - 20\lg(r/r_0)$$

式中：

LA(r)—距声源为 r 处的声级，dB(A)；

LA(ro)—距声源为 ro 处的声级，dB(A)。

项目仅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经采取以上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38。

表 38　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一览表

评价点	贡献值 dB（A）	噪声标准/dB（A）	达标情况
东厂界	30.8	65	达标
南厂界	35.2	65	达标
西厂界	51.5	65	达标
北厂界	54.1	65	达标

由表 38 可知，运营期对本工程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后，四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预计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说明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为减少项目生产期间机械噪声对周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对生产机械进行减振、消声处理的同时，在车间内部设置隔声墙，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并加强厂区绿化，使昼夜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噪声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厂界环境噪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监测。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9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噪声	厂界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采取上述有效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产生大的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特点，营运期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油渣、冷凝回收废油脂、隔油池油泥、污水站污泥、化粪池污泥、废导热油及废活性炭。

（1）一般固废

①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每年工作日以 300d 计

算，则厂区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②油渣

根据物料平衡，项目油渣产生量为 2282.4t/a，收集后外售。

③冷凝回收废油脂

根据工程分析废气源强计算，项目冷凝回收废油脂约 70.854t/a，收集后外售。

④隔油池油泥

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23.763m^3/d，动植物油经污水站处理后去除量为 90mg/L，经计算项目隔油池油泥产生量=24.443*300*90÷1000000=0.641t/a，收集后外售。

⑤化粪池污泥

经类比同行业数据调查分析可知，项目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 0.5t/a，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⑥污水站污泥

经类比同行业数据调查分析可知，项目污水站污泥产生量约 0.2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⑦废活性炭

项目油烟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装填量约 25kg，活性炭每三个月更换一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HW49 其他废物”“非特定行业”中的“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表 40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1.5t/a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油渣	2282.4t/a	收集后外售
3	冷凝回收废油脂	70.854t/a	收集后外售
4	隔油池油泥	0.641t/a	收集后外售
5	化粪池污泥	0.5t/a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6	污水站污泥	0.2t/a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7	废活性炭	0.1t/a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10m^2）1 座，油渣暂存库 300m^2，评价要求暂存间设置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全封闭，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要求，以确保废物的安全暂存。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并设立标志牌明确堆存场地堆存的物料名称，以规范各类固废在库内的堆存。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2）危险废物

废导热油

项目导热油更换时会产生废导热油，项目导热油使用周期为 4 年更换一次，项目更换时委托导热油厂家进行更换，每次更换产生废导热油约 3.2t，折合每年产生 0.8t。产生的废导热油由导热油厂家直接带走，不在厂区内暂存，厂区不设置危废暂存场所。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土壤及地下水

5.1 地下水、土壤潜在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生产对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主要可以分为入渗和沉积，入渗影响主要来自液体类原辅料通过泄漏方式，漫流至土壤表面，然后渗入土壤之中，继而影响土壤和地下水的质量。

本项目涉及的液体类成品为猪油等；成品存储区域及毛油储罐设置防渗地面

及围堰等。项目涉及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收集后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外排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正常情况通过管道接入污水管网，不会发生污废水漫流并进入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情况。发生泄漏时，现场管理人员应立即组织采取抹布、吸油棉、黄沙堵截及吸附等处理措施，防止泄漏污染土壤及地下水，处理后的吸附物质按危险废物处理规定收集和处置。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油烟、异味（以臭气浓度表征）、天然气燃烧废气等，项目负压熔炼熬油废气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导热油炉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在大气扩散作用下，沉积到土壤表面的极少，因此通过大气沉降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的影响甚微。

5.2 污染防治措施

地下水及土壤的防治坚持以源头控制、分区防渗、污染监测及事故应急处理为原则，采用主动及被动防渗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源头控制措施：项目成品及含油物料收集容器均严格根据物料性质选择相容材质的优质容器，并经常进行日常的巡检，确保容器状况良好，从而大大降低了泄漏事故发生的概率。涉及的含油物料及成品存放于厂区内，应设置围堰，防渗。

（2）分区防控措施：根据本项目建设特点，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对本项目进行整体的污染分区划分，污染区按照不同分区要求，采取不同等级防渗措施，并确保可靠性和有效性。项目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等级具体见下表。

表 41　分区防渗表

序号	土壤、地下水分区防渗的部位	防渗级别	具体措施	要求及规范

1	油类等液体物料仓库区域、污水处理站	重点防渗区	地面基础防渗，防渗保护层厚度基础为 40mm，防渗层渗透系数≤10^{-7}cm/s	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6m，渗透系数≤10^{-7}cm/s；或参照 GB18598
2	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	一般防渗区	水泥地面防渗	防渗要求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进行设计、施工，要求防渗系数不大于 1.0×10^{-7} cm/s，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1.5m，渗透系数≤10^{-7}cm/s；或参照 GB16889
3	化粪池等	一般防渗区	混凝土防渗	
4	办公楼（1F）	简单防渗区	水泥地面防渗	/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对周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分析

6.1 环境风险物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中突然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名录表，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和导热油，储存及使用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同时项目产品在厂区成品油箱储存可能存在泄露风险。

6.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中规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即厂界内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预期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cdots \frac{q_n}{Q_n}$$

式中：q_1，q_2，… ， q_n—每种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 ， Q_n—每种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为导热油、天然气，本项目天然气为燃气公司运送至厂区的罐装天然气，单罐 50kg，最大储存量为 10 罐，0.5t。导热油最大暂存量为厂区导热油炉内导热油最大使用量为 3.2t。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 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附表 2、表 3 中各物质及化学品有关的临界量，计算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本项目主要风险物物质最大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见下表。

表 42　项目 Q 值计算一览表

风险物质	临界量	实际最大储存量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天然气	10t	0.5t	0.05
导热油	2500	3.2	0.00128
合计			0.05128

根据计算结果，Q=0.05128＜1，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I。

6.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及环境风险识别

6.3.1 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护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上表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6.3.2 环境风险识别

①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中表 B.1“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所列危险物质，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的危险性主要为“泄漏、火灾”，主要为导热油、天然气。

表 44　天然气理化性质一览表

标识			
中文名	天然气	英文名	/
CAS 号	/	危险性类别	第 2.1 类　易燃气体
危险货物编号	21007	UN 编号	1971
主要组成与性状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		
健康危害	天然气对人基本无毒，但浓度过高时，使空气中氧含量明显降低，使人窒息。当空气中天然气达 25%～30%时，可引起头痛、头晕、乏力、注意力不集中、呼吸和心跳加速、共济失调。若不及时脱离，可致窒息死亡。皮肤接触液化本品，可致冻伤。		
危险特性与灭火方法			
危险特性	易燃，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的危险。与五氧化溴、氯气、次氯酸、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氧及其它强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灭火方法	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泄漏处的火焰。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		

防护措施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全面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但建议特殊情况下，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眼睛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	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		
其它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		
皮肤接触	若有冻伤，就医治疗。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状	无色气体。		
熔点（℃）	-182.5	沸点（℃）	-161.5
闪点（℃）	-188	引燃温度（℃）	538
爆炸上限%（V/V）	15	爆炸下限%（V/V）	5.3
相对密度（空气=1）	0.55	相对密度（水=1）	0.42(-164℃)
溶解性	微溶于水，溶于醇、乙醚。		
主要用途	用作燃料和用于炭黑、氢、乙炔、甲醛等的制造。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害	不聚合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禁忌物	强氧化剂、氟、氯。
操作处置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气体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			

免与氧化剂接触。在传送过程中，钢瓶和容器必须接地和跨接，防止产生静电。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钢瓶及附件破损。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建议用焚烧法处置。

泄漏应急处理

应切断泄漏源，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保持设备、管线内的正压，若未着火时应消除附近火源；若已经着火时不要熄灭泄漏处的明火。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如有可能，将漏出气用排风机送至空旷地方或装设适当喷头烧掉。也可以将漏气的容器移至空旷处，注意通风。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应与氧化剂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表 45　导热油理化性质一览表

标识			
中文名	导热油	英文名	heat transfer fluid
CAS 号	/	危险性类别	无
危险货物编号	无	UN 编号	无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状	琥珀色常温下液体。		
熔点（℃）	/	沸点（℃）	280-536
闪点（℃）	216-421	引燃温度（℃）	490
爆炸上限%（V/V）	无	爆炸下限%（V/V）	无
相对密度（空气=1）	无	相对密度（水=1）	无
溶解性	可忽略。		
主要用途	热稳定性是热传导液最重要的使用性能。		
爆炸危险性与消防	危险特性：未被评为可燃物，但会燃烧。		

	灭火方法：泡沫、干化学灭火粉、二氧化碳。沙或泥土仅宜用于小规模火灾。切勿喷水
对人体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 健康危害：长期或持续接触皮肤，而不适当清洗，可能会阻塞皮肤毛孔，导致油脂性粉刺/毛囊炎等疾病。用过的油可能包含有害杂质。

②生产单元危险性识别

本项目危险物质的储存可构成潜在的危险源，其潜在风险为泄漏及火灾。国内外生产经验表明，设备故障、操作失误等均可发生物料泄漏、燃烧，危及周围环境。

本项目生产单元可能出现的风险类型包括：导热油泄漏、火灾、爆炸；天然气储存罐区储罐阀门泄漏、火灾、爆炸；成品油箱储存过程泄漏等，具体见下表。

表 46　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类型及危害

序号	位置	风险因素	风险类型	危害
1	导热油加热系统	导热油加热系统破损引起的导热油泄漏、火灾、爆炸	泄漏、火灾、爆炸	污染环境、危害人体健康
2	天然气储存罐区	天然气储存罐区储罐阀门泄漏引起的火灾、爆炸	泄漏、火灾、爆炸	污染环境、危害人体健康
3	成品油箱	成品油箱储存过程由于箱体破损引起泄漏	泄漏	污染环境

6.4 环境风险分析

6.4.1 导热油事故影响分析

①泄漏事故影响分析

本项目导热油在使用过程中，系统装置破损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对地下水体和土壤造成污染。

②火灾事故影响分析

本项目导热油遇明火、高热可能发生火灾、爆炸的风险，会对人员生命安全造成损失，对生产建筑和设备产生破坏。

③火灾伴生/次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导热油遇明火、高热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中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主要为燃烧时产生的烟气及化学品燃烧时产生的烟气、扑灭火灾产生的消防水及携带的化学品泄漏产生的挥发性烃类物质。火灾产生的烟气中主要有毒有害的污染物为（H_2S、CO、SO_2等）易受气象等条件的影响，发生不同程度的扩散，尤其对下风向的环境空气及人群健康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扑灭火灾产生的消防水及携带的化学品若不能及时有效的收集和处置将会进入周围地表水水体和地下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另一方面事故泄漏状态下厂区雨水如得不到妥善管理，就会随着雨水系统进入周围地表水体，也会对环境构成威胁，将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4.2 天然气事故影响分析

①泄漏事故影响分析

天然气在使用过程中，若储罐阀门老化或发生破损，会导致天然气泄漏，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②火灾事故影响分析

项目厂区采用罐装天然气，天然气具有易燃特性，在存储和使用过程中，如有操作不当，会引发火灾、爆炸。发生该类事故对外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辐射热以及燃烧废气的排放。

③大气环境风险事故影响分析

天然气遇明火发生火灾事故，产生 CO 和 CO_2 等污染物，排放到大气环境中会污染大气环境，项目区天然气采用罐装天然气，天然气储存罐均为燃气公司检查过的符合要求的储罐，且运送过程全程由燃气公司负责，在厂区设置有专门的储罐区域，储罐区设置有围堰和储罐固定装置，避免各储罐间发生碰撞等，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的概率较小，在发生火灾时能够及时采取措施在最短时间内将火扑

灭，废气产生量很小，在扑灭后经空气扩散稀释后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治理设施因停电或故障未能正常运行时，有机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造成局部大气不良影响。

6.4.3 水环境事故影响分析

工程化粪池、污水处理站一旦发生池体破损，会导致废水泄漏进入地下，若处置不当可能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同时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若收集处理不当，也会导致消防废水泄漏，对周围地下水或地表水造成污染。

6.4.4 成品油箱事故影响分析

成品在成品油箱日常储存过程事故风险主要为泄漏事故，若成品油箱箱体发生破损，会导致成品油脂泄漏，对周围环境环境造成污染。

6.5 风险防范措施

（1）生产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制定易燃物品的使用操作规程，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易燃物品按制定的操作规程使用。所有操作人员均经过培训和严格训练并取得合格证后，才允许上岗操作；

②操作人员应熟练掌握正常生产状况下本岗位和相关岗位的操作程序和要求、熟练掌握非正常生产状况下的操作程序和要求；

③应在醒目位置设立“严禁烟火”、“禁火区”等警戒标语和标牌。禁止任何人携带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烟头等）和易产生碰撞火花的钉鞋器具等接近天然气储罐区以及负压熔炼锅附近。操作和维修设备时，应采用不发火的工具；同时配置防毒面具，保证安全；

④厂区应按消防要求配备足够型号相符的灭火器，工作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均应熟悉其放置地点，用法，而且要经常检查，消防通道保持畅通。易燃物品，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

⑤生产期间定期巡检，及时排除泄漏和设备隐患，检修部门定期对容器等设

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

⑥生产区设置应急明灯，工作平台设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通道畅通无阻；生产场所有足够的采光和照明，夏季做好防暑降温措施；

⑦根据工艺布置和操作特点，采用温度、压力、流量检测仪表进行现场集中控制和监测；

⑧在天然气储罐区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

⑨在产品油箱储存区设置围堰，并安装监控报警设备，一旦发生泄漏，立即进行堵漏，同时将泄漏在围堰内的成品工业油脂进行回收。

（2）电气、防雷、防静电安全防范措施

①生产装置区内划定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区域范围，并配备相应的仪表、电气设备，火灾、爆炸区域内的电气、照明、开关、配电符合防爆等级要求；

②供电系统设置断电保护装置，当过电压、超负荷及线路短路时能自动保护，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须进行接地保护，不得用湿手检查或开停车电气设备；

③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设备和管道要有良好的接地措施以消除静电；

④厂区各装置四周均设置消防通道，确保与周围装置的防火间距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

⑤提高自动化水平，保证生产装置在优化和安全状态下进行操作，在可能产生泄漏的地方设置固定或携带式可燃气体检测器和报警系统。

6.6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建议企业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主要内容为公司成立以负责人为总指挥，分管生产负责人为副总指挥的应急救援队伍，指挥部下设总指挥部、通讯组、治安组、抢险抢修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环保组，同时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告有关地方人民政府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以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能够及时掌握有关情况。一旦发生事故，有关部门可

以调动有关方面的力量进行救援，以减少事故损失。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见下表。

表 47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	内容及要求
应急计划区	负压熔炼锅附近、天然气储罐区、产品油箱储存区
应急组织	总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 专业组——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响应程序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后勤保障组负责供应消防器材、抢险抢修工具及伤亡人员的有关必需品
发现异常	现场发现明火燃烧，监控画面发现现场火警，立刻报告当班班长
报警	班长向公司通讯组报警：通讯组向总指挥部和各专业组汇报，通过广播指导人员疏散和自救。
应急程序启动	事故级别确认后，由总指挥部根据事故级别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向上级汇报和向友邻单位通报。根据事故级别确定是否需要将火灾现场有关情况报告所在地消防部门。
人员疏散	治安组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撤离。控制防火区域
现场警戒	治安组根据火灾发展情况划定警戒范围、禁止所有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
灭火处理	如果火势较大，抢险抢修组则将所有电气设备断电。消防人员到来之前，抢险抢修组组织用干粉灭火器和强大的直流水冲击灭火。控制初期火势，防止火灾蔓延。灭火的同时转移尚未燃烧的塑料制品。
接应救援	运输组确保消防通道的畅通，接应消防、气防、环境监测等车辆及外部应急增援。抢险抢修组引导消防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对着火区域进行灭火，并对周围设备和产品进行隔离冷却。
医疗保障	若发生人员烧伤或中毒事故，医疗组佩戴好空气呼吸器转移受伤人员至安全地点，并施行人工急救，直至专业医护人员到来。
环境监测	环保组协助专业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现场恢复	火灾扑灭后，检查事故现场，消灭余火，消除隐患。抢险抢修组确认设备损害情况，联系相关单位修复。恢复正常生产。

事后调查	总指挥部调查了解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损失等情况，提出处理方案，提出整改措施。对伤者的救治、医疗。伤亡者的赔偿，安置家属，并做好思想工作。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同时对事故的后果进行评估。
注意事项	1、组织人员疏散时，应检查关闭现场火源，切断临时用电电源；2、报警时，必须讲明事故地点、火势情况、燃烧物和人员伤亡情况；3、人员灭火时注意站在上风向，防止灭火时发生烟气窒息中毒现象；4、尽快扑灭初期火灾。如果灭火时必须进入烟区，扑救人员应佩戴防毒面具。

6.7 事故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在采取严格的风险管理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前提下，其风险水平总体上是可以接受的。项目发生风险事故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可确保事故不扩大，将不会对建设地区环境造成较大危害。

7、环境管理及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1）环境保护管理

为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搞好全厂污染源的监控，本项目将设置专门环保管理人员。环境管理主要负责如下工作：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全厂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全厂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环境监测工作，掌握厂区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项目运行期的环境保护管理：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运行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该项目内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该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该项目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2）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排污许可文件要求，所有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按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对排放口进行规范化整治，并达到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因此本项目提出以下排放口规范化措施：

a.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设置明显标志。

b.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标准要求，分别在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便于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和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

c.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8、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冷却废水循环使用，经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24.163m^3/d，折合 7248.9m^3/a，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则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362t/a，NH_3-N0.0362t/a。由于 2023 年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废水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 COD0.362t/a，NH_3-N0.0362t/a。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0216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192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145t/a。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8t/a，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0216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45t/a。非甲烷总烃 0.18t/a。

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

替代量为：颗粒物 0.0216t/a，二氧化硫 0.0192t/a，氮氧化物 0.145t/a。非甲烷总烃 0.18t/a。

9、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主要包括治理污染，保护环境所需的设备、装置等工程施工费用，本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环保投资初步估算为 50 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2%，工程环保投资详见表 48。

表 48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环保措施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	噪声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 套	1.0
2	生活垃圾	垃圾箱	若干	1.0
3	油渣	油渣暂存库房建筑面积 300m^2	1 个	5.0
4	冷凝回收废油脂、隔油池油泥	10m^2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个	1.0
5	污水站污泥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1.0
6	化粪池污泥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处理	/	2.0
7	生活污水	2m^3 化粪池	1 个	1.0
8	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能力 32m^3/d）	1 个	5.0
9	冷却废水	循环使用	1 个	1.0
10	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	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非甲烷总烃以及臭气浓度，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	1 套	20

		气筒排放		
	导热油炉废气	导热油炉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 套	3.0
	无组织废气	车间：加强废气收集效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污水站：经过污水处理池加盖、喷洒除臭剂以及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绿化植物吸收后无组织排放	1 套	2.0
11	环境风险	厂区配备灭火器，禁烟禁火标识，在天然气储存罐区安装泄漏报警装置，成品油箱储存区设置围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生产区设置应急明灯，工作平台设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通道畅通无阻；供电系统设置断电保护装置，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	/	7.0
合计				50.0

10、环保竣工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主要内容见下表。

表 49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清单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	负压熔炼熬油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非甲烷总烃以及臭气浓度，经“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及《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恶臭污染

				物排放标准》表 2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限值
		导热油炉废气	导热油炉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通过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废气	车间：加强废气收集效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污水站：经过污水处理池加盖、喷洒除臭剂以及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绿化植物吸收后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 2m^3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 中表 3 三级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

			质指标的最严格标准值
	冷却废水	循环使用	/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减振装置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固废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三防”措施
	油渣	收集后外售	
	冷凝回收废油脂	收集后外售	
	隔油池油泥	收集后外售	
	污水站污泥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活性炭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化粪池污泥	定期有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	/
	废导热油	厂家直接带走，不在厂区内暂存	/
环境风险	厂区配备灭火器，禁烟禁火标识，在天然气储存罐区安装泄漏报警装置，成品油箱储存区设置围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生产区设置应急明灯，工作平台设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通道畅通无阻；供电系统设置断电保护装置，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废气	熔炼熬油工序排放口 DA001	油烟、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及《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4-2018 中表 1 大型、《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限值
	导热油炉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15m 高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表 1 新建燃气锅炉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车间：加强废气收集效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污水站：经过污水处理池加盖、喷洒除臭剂以及空气稀释扩散和周围绿化植物吸收后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	生活污水、负压熔炼熬油冷凝废	pH、COD、BOD_5、NH_3-N、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厂区 2m³ 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隔油+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的负压熔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table>
<tr><td rowspan="2">境</td><td>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td><td></td><td>熬油冷凝废水、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约 160m）排入南侧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td><td></td></tr>
<tr><td>冷却废水</td><td>SS</td><td>循环使用</td><td>/</td></tr>
<tr><td>声环境</td><td>生产设备</td><td>等效 A 声级</td><td>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td></tr>
<tr><td>电磁辐射</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8">固体废物</td><td colspan="3">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td><td rowspan="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三防”措施</td></tr>
<tr><td colspan="3">油渣收集后外售</td></tr>
<tr><td colspan="3">冷凝回收废油脂收集后外售</td></tr>
<tr><td colspan="3">隔油池油泥收集后外售</td></tr>
<tr><td colspan="3">污水站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td></tr>
<tr><td colspan="3">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td></tr>
<tr><td colspan="3">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抽走进行处理</td><td>/</td></tr>
<tr><td colspan="3">废导热油厂家直接带走，不在厂区内暂存</td><td>/</td></tr>
<tr><td colspan="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td><td colspan="3">项目成品及含油物料收集容器均严格根据物料性质选择相容材质的优质容器，并经常进行日常的巡检，确保容器状况良好，从而大大降低了泄漏事故发生的概率。涉及的含油物料及成品存放于厂区内，应设置围堰，防渗</td></tr>
</table>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配备灭火器，禁烟禁火标识，在天然气储存罐区安装泄漏报警装置，成品油箱储存区设置围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生产区设置应急明灯，工作平台设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通道畅通无阻；供电系统设置断电保护装置，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及相关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有组织油烟				0.065t/a		0.065t/a	+0.065t/a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0.18t/a		0.18t/a	+0.18t/a
	有组织颗粒物				0.0216t/a		0.0216t/a	+0.0216t/a
	有组织二氧化硫				0.0192t/a		0.0192t/a	+0.0192t/a
	有组织氮氧化物				0.145t/a		0.145t/a	+0.145t/a
废水	COD				0.362t/a		0.362t/a	+0.362t/a
	NH_3-N				0.0362t/a		0.0362t/a	+0.0362t/a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5t/a		1.5t/a	+1.5t/a
	油渣				2282.4t/a		2282.4t/a	+2282.4t/a
	冷凝回收废油脂				70.854t/a		70.854t/a	+70.854t/a
	隔油池油泥				0.641t/a		0.641t/a	+0.641t/a
	化粪池污泥				0.5t/a		0.5t/a	+0.5t/a

	污水站污泥				0.2t/a		0.2t/a	+0.2t/a
	废活性炭				0.1t/a		0.1t/a	+0.1t/a
	废导热油				0.8t/a		0.8t/a	+0.8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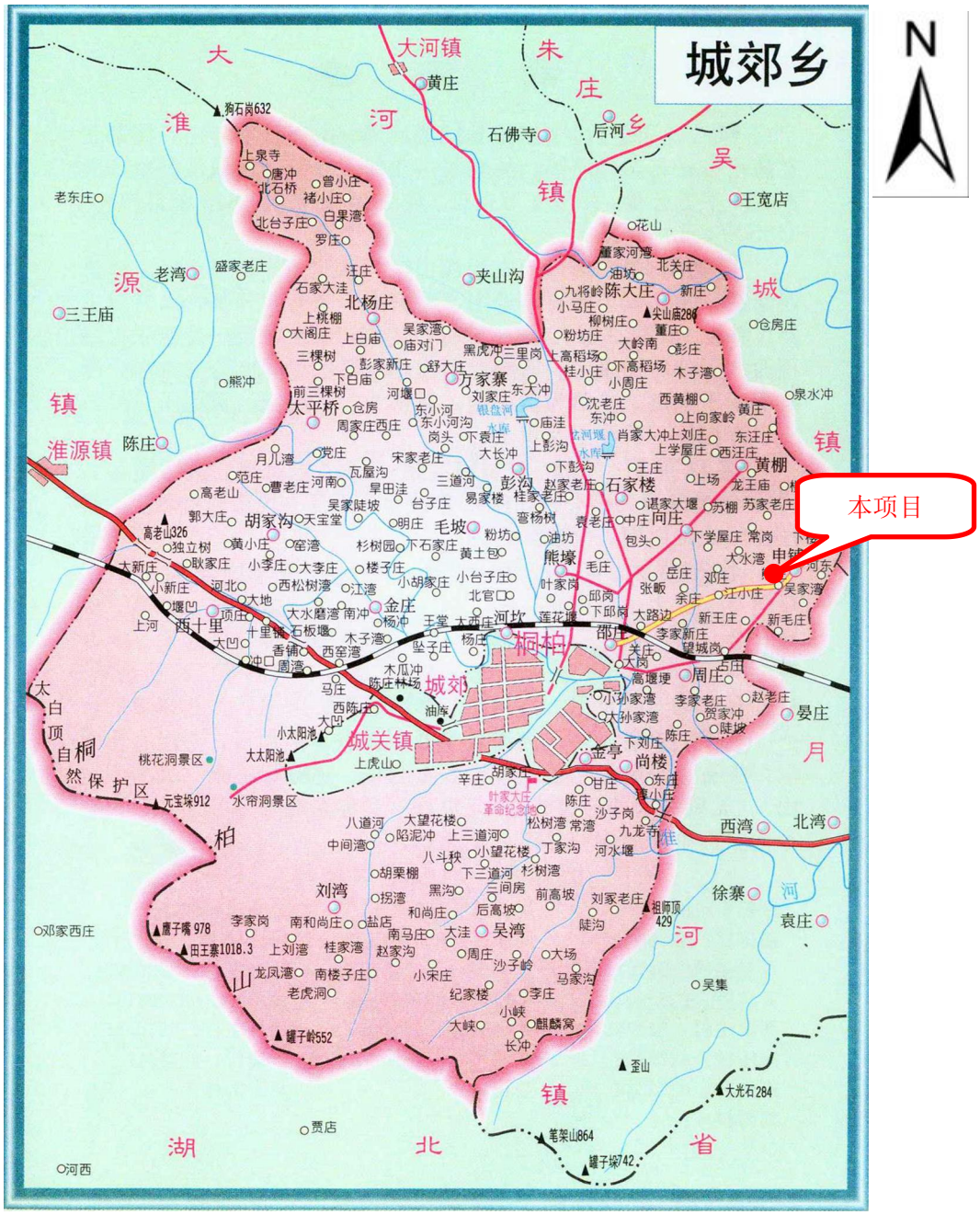
城郊乡
N
本项目
大河镇
朱庄乡
淮河镇
吴城镇
淮源镇
桐柏
城关镇
桐柏山自然保护区
月河镇
湖北省
黄庄
石佛寺
后河
王寇店
夹山沟
陈大庄
北杨庄
太平桥
方家寨
胡家沟
毛坡
熊墩
石家楼
向庄
彭沟
黄棚
申铺
河坎
邵庄
金庄
西十里
周庄
晏庄
尚楼
西湾
北湾
徐寨
袁庄
吴集
刘湾
吴湾
桃花洞景区
水帘洞景区
太白顶
元宝垛912
高老山326
狗石岗632
三王庙
老湾
陈庄
熊冲
邓家西庄
河西
贾店
歪山
大光石284
笔架山864
罐子垛742
罐子岭552
鹰子嘴978
田王寨1018.3
祖师顶429
尖山庙286
大新庄
小新庄
河北
大地
上河
堰凹
顶庄
十里铺
石板堰
大凹
香铺
西窑湾
周湾
木瓜冲
陈庄林场
马庄
西陈庄
油库
小太阳池
大太阳池
上虎山
辛庄
胡家庄
叶家大庄革命纪念馆
甘庄
陈庄
沙子岗
九龙寺
松树湾
常湾
大望花楼
八道河
陷泥冲
上三道河
中间湾
八斗秧
小望花楼
丁家沟
河水堰
胡栗棚
下三道河
杉树湾
云间房
前高坡
刘家老庄
后高坡
和尚庄
黑沟
拐湾
南和尚庄
盐店
南马庄
大洼
周庄
沙子岭
大场
马家沟
上刘湾
桂家湾
赵家沟
南楼子庄
小宋庄
纪家楼
李庄
大峡
小峡
麒麟窝
长冲
龙凤湾
老虎洞
李家岗
陆沟
陆坡
贺家冲
赵老庄
李家老庄
小孙家湾
大孙家湾
下刘庄
高堰埂
望城岗
大路边
新王庄
新毛庄
吴家湾
邓庄
岳庄
张畈
余庄
汪小庄
下邱岗
邱岗
叶家岗
袁老庄
中庄
包头
下学屋庄
常岗
犬水湾
苏家老庄
苏棚
谌家大堰
上场
龙王庙
上学屋庄
西汪庄
东汪庄
上向家岭
黄庄
肖家大冲
上刘庄
王庄
下彭沟
上彭沟
大长冲
宋家老庄
瓦屋沟
三道沟
易家楼
桂家老庄
赵家老庄
弯杨树
黄土包
下石家庄
杉树园
楼子庄
小台子庄
北官口
小胡家庄
莲花堰
大西庄
杨庄
王堂
坠子庄
木子湾
南冲
杨冲
金庄
大水磨湾
西松树湾
江湾
小李庄
大李庄
耿家庄
独立树
窑湾
黄小庄
郭大庄
天宝堂
明庄
早田洼
台子庄
吴家陡坡
高老山
曹老庄
河南
范庄
月儿湾
党庄
东小河沟
周家庄西庄
仓房
东小河
岗头
下袁庄
大水库
石河堰水库
东大冲
刘家庄
眼盘河
庙洼
沈老庄
东冲
西黄棚
小周庄
木子湾
下高稻场
上高稻场
桂小庄
三里岗
黑虎冲
上家稻场
大岭南
彭庄
董庄
粉坊庄
柳树庄
小马庄
九将岭
油坊
董家河湾
北关庄
新庄
花山
仓房庄
泉水冲
三棵树
上桃棚
大阁庄
上白庙
吴家湾
庙对门
舒大庄
彭家新庄
下白庙
前三棵树
石家大洼
汪庄
罗庄
白果湾
北台子庄
褚小庄
曾小庄
唐冲
北石桥
上泉寺
盛家老庄
老东庄

图 1　厂区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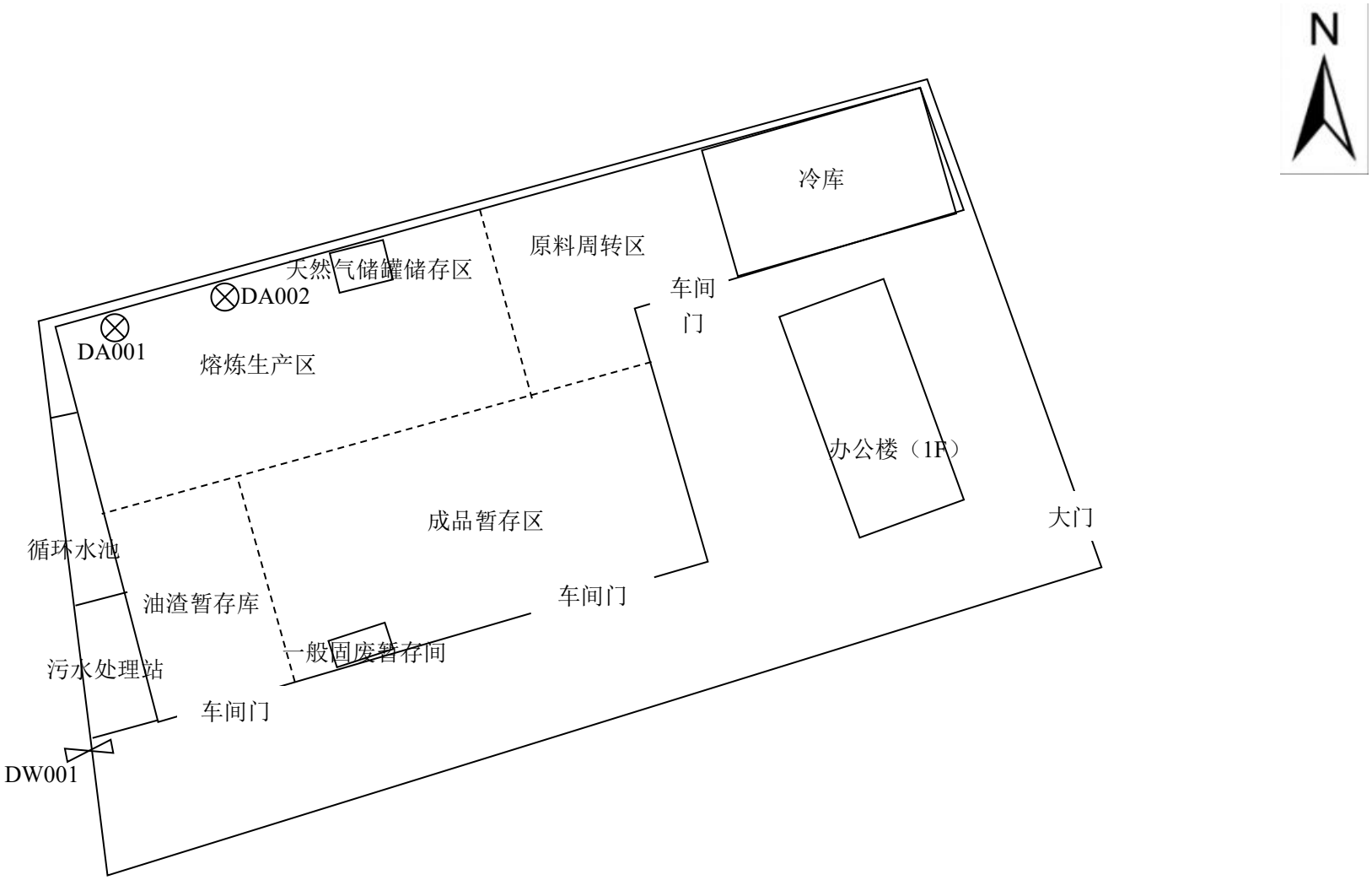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500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厂区周边环境卫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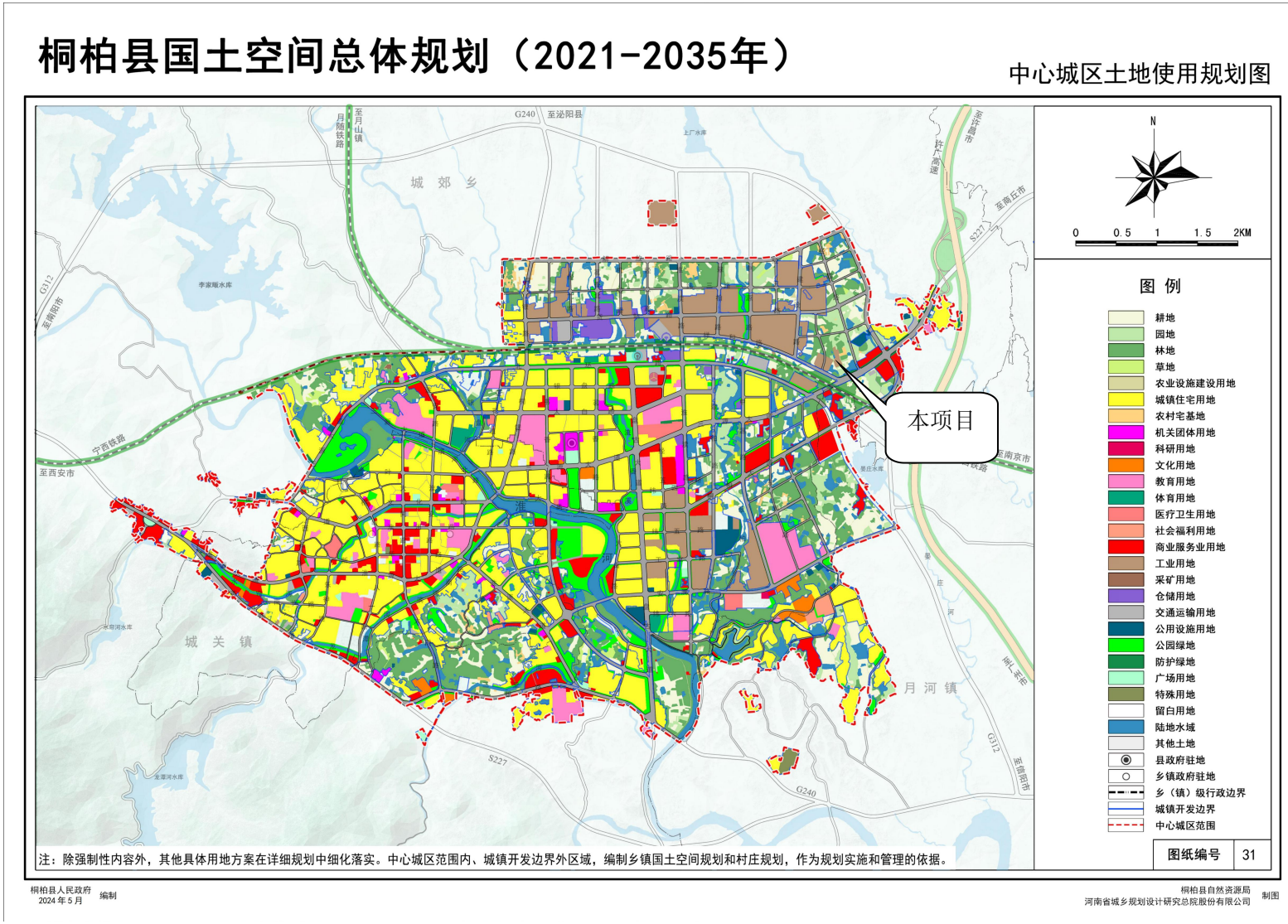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与桐柏县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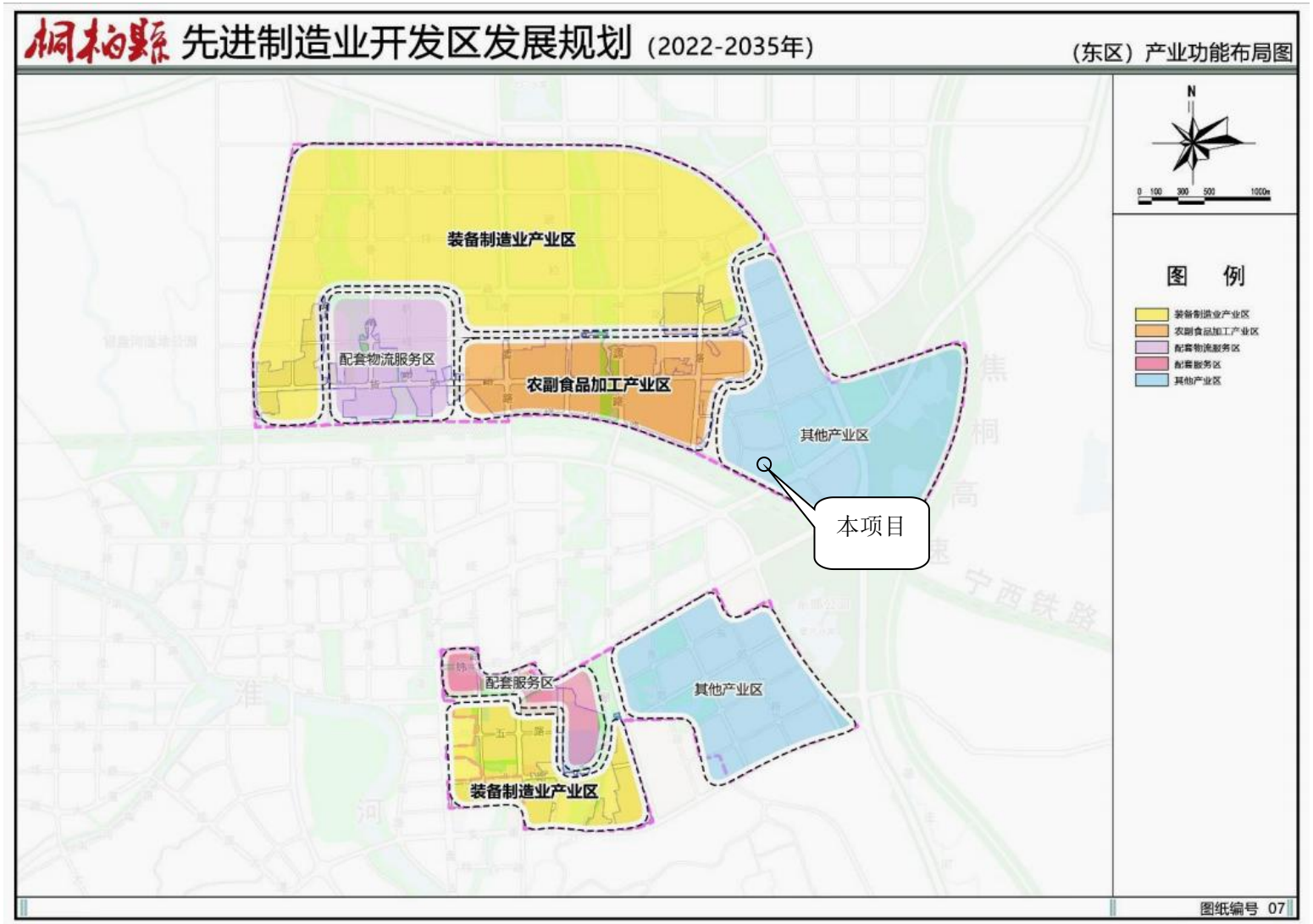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位置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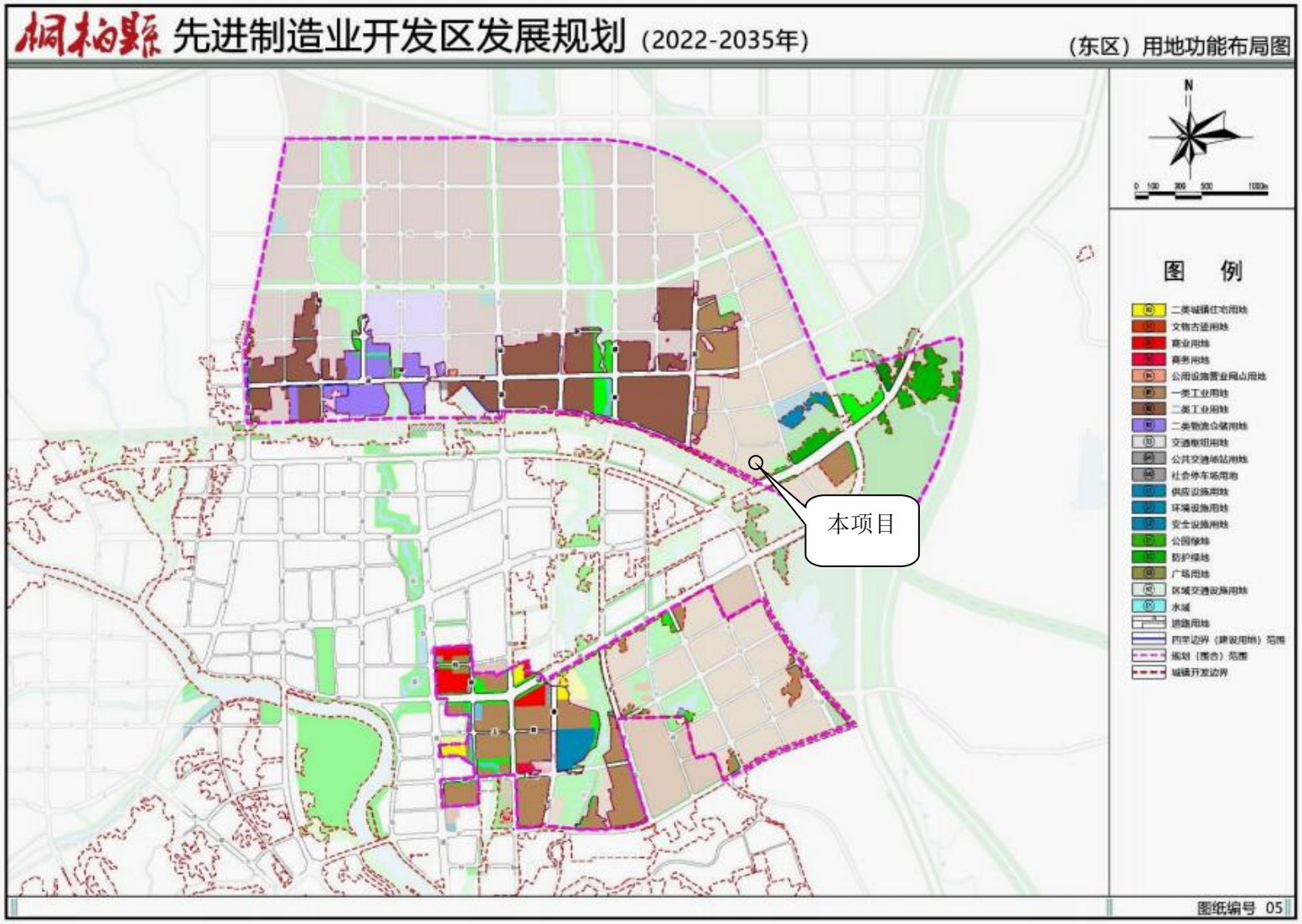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位置关系

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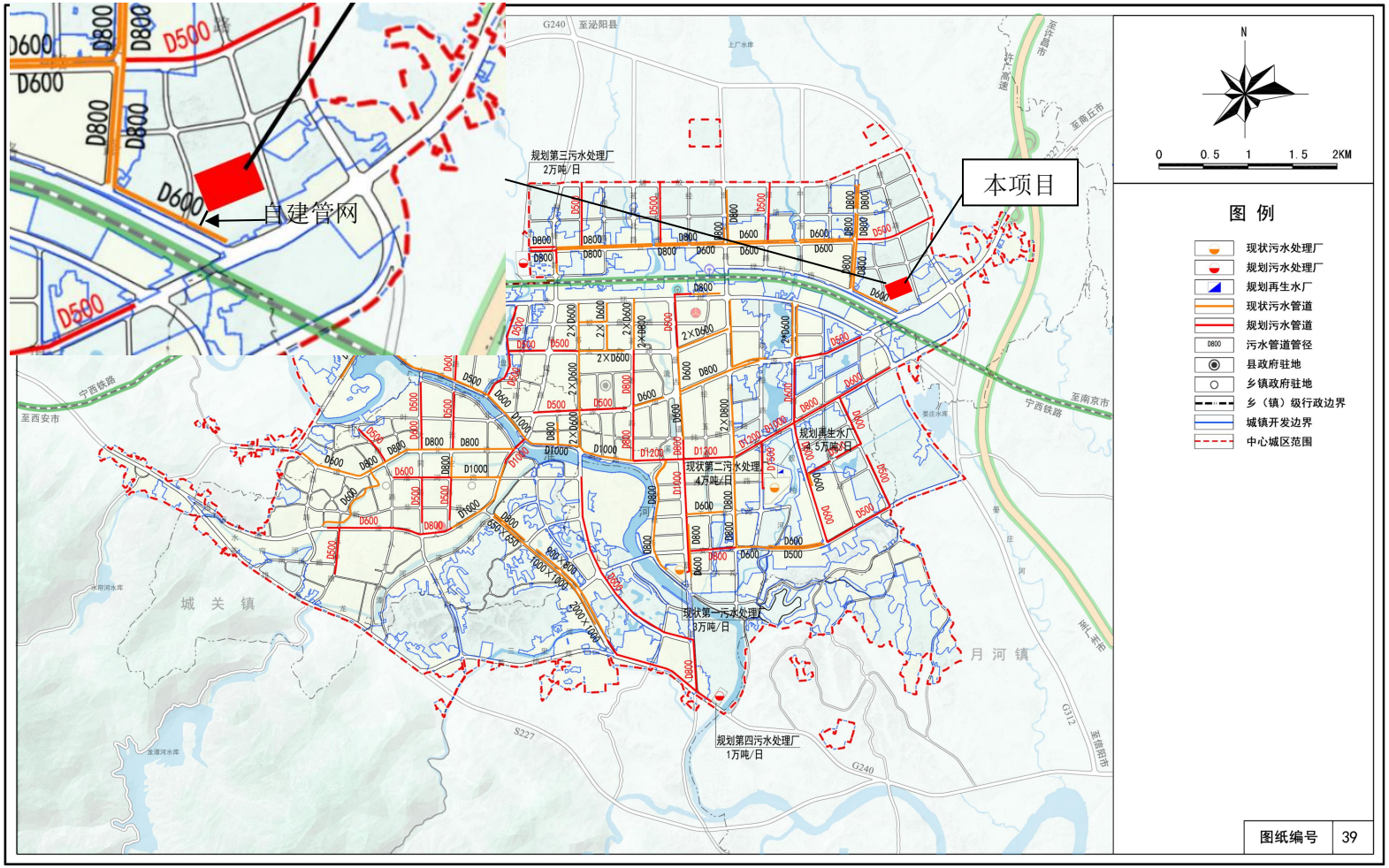

桐柏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5 月 编制

桐柏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附图 7　项目与现状污水管网位置关系

南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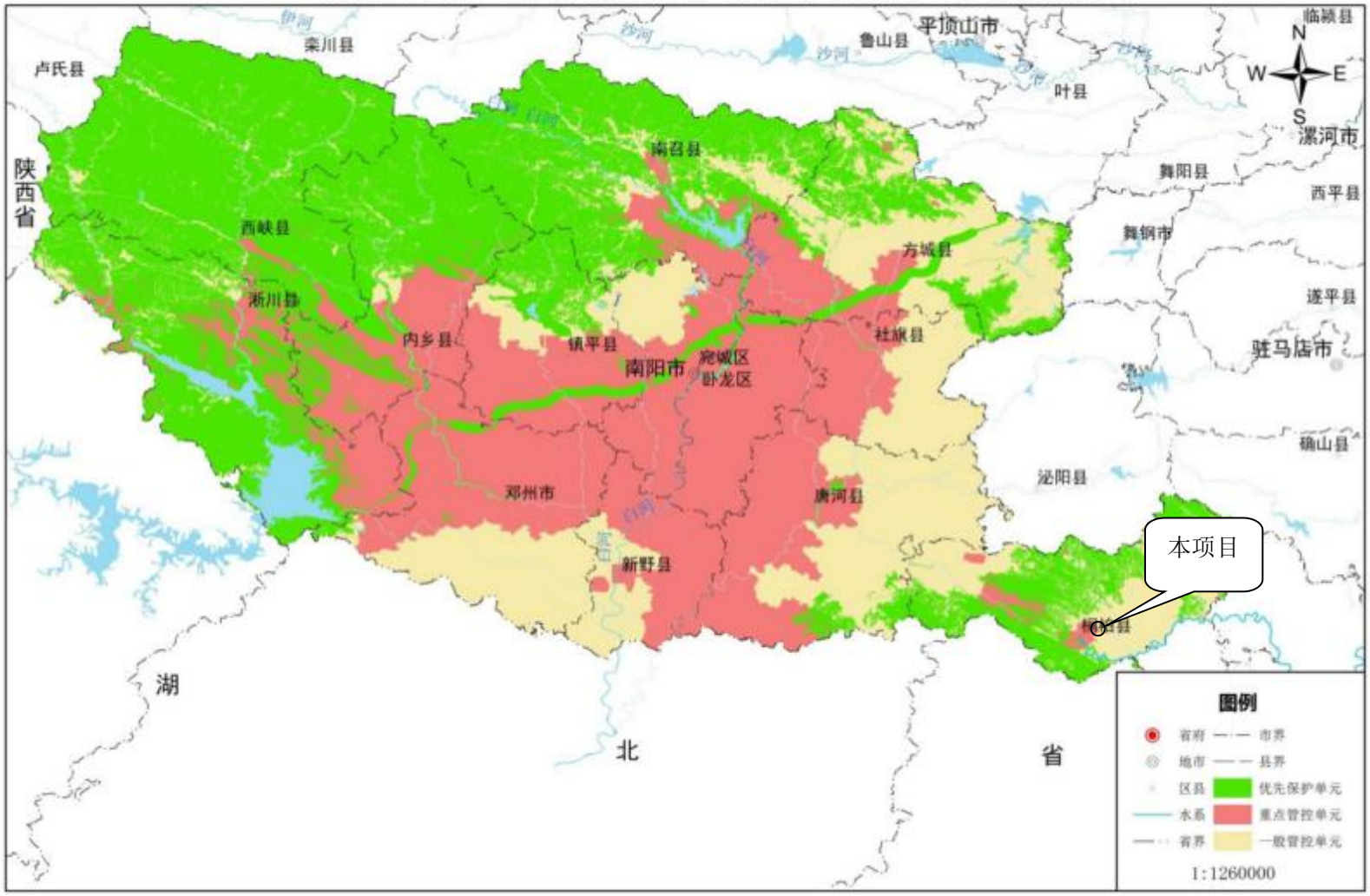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与南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位置关系

附图 9　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图

桐柏县规划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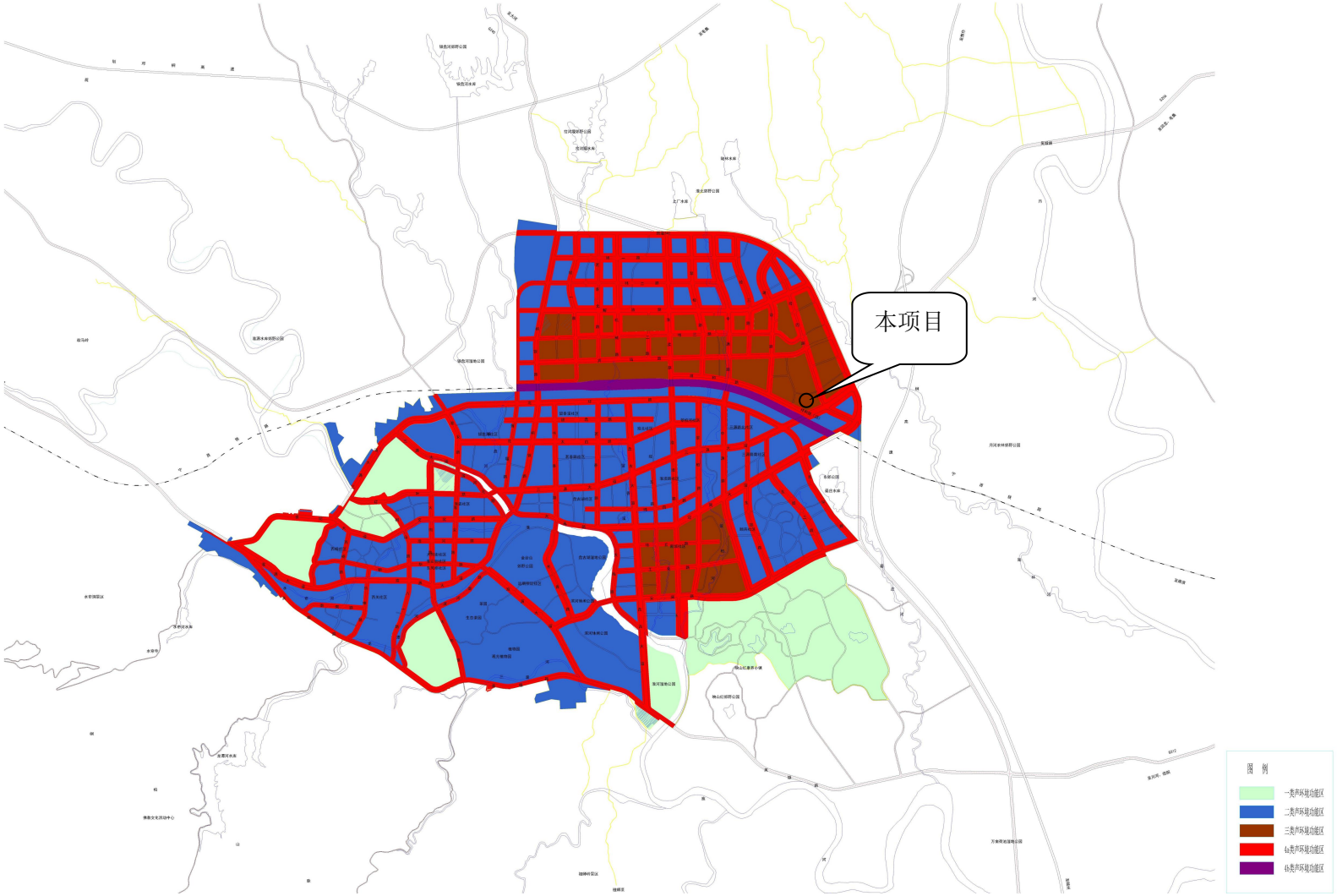

附图 10　声环境质量现状划分位置关系图

附件 1

委 托 书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我公司需要开展“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委托贵公司进行，望尽快开展工作。工作中具体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委托单位：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4113300316436

2024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11-411330-04-01-132886

项 目 名 称：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2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1330MAE5FGLF98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南阳市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占地4200平方米，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主要建设办公楼、厂房、仓库等，建设生产线1条；主要生产设备：绞肉机、熔炼锅、过滤机、油渣分离机、搅拌机等；工艺流程：原料--绞碎--输送--熔炼--油渣分离--包装--成品。配套建设绿化、照明、环保、消防等设施。

项 目 总 投 资： 2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桐柏县国土空间规划（2020至2035），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4年11月25日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附件 3

证 明

兹证明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生产 2 万吨工业用动物油脂项目，土地面积约 4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500 平方米，位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申铺村熊庄组桐明路北 100 米处(原申北砖厂)，符合产业集聚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特此证明

此证明仅供办理环评手续

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附件 4

证　明

兹证明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生产2万吨工业用动物油脂项目，土地面积约 42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500平方米，位于桐柏县产业集聚区申铺村熊庄组桐明路北100米处(原申北砖厂)，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规划，同意入住。

特此证明

此证明仅供办理环评手续.

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

2024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5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周胜有 周松（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国家现行有关规定，甲方将其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定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厂房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甲方将位于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的空厂房租赁给乙方使用，从事工业动物油脂生产经营。租赁空厂房的具体位置以进厂大门直路（共用道路）为界，以北所有的空厂房及住宅房，场地占地面积~~3000~~ 4200 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 ~~2400~~ 2500 平方米，厂房结构为轻钢结构、厂房功能为生产用房。

2、乙方应合理使用厂房，不得擅自改变厂房的结构。如需进行改造，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且不得影响房屋结构安全，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3、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

1、租赁期限为 6 年，即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1月1日止。租赁期限届满前1个月乙方提出续租，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2、本出租合同的租赁押金为人民币伍仟元（小写：¥5000元）；本出租合同的年租金为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叁佰元/年（小写：¥108300元/年），于租赁合同签订时以现金或转账方式缴纳。租金每年一缴，第二年租金须在第一年租期到期前30天内交付，依此类推。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空厂房完好，在本出租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甲方将出租的空厂房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乙方按期交付租赁费，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60天，此合同自动作废。

2、乙方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合法生产经营（包括但不仅限于生产销售活动、环保要求等），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自己办理，并负责一切费用。

在租赁期内，如发生自然灾害（大雪、大风、大雨、地震）产生的房屋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和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3、因甲方原工厂无排污管道，现由甲方负责近期不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的前提下跟县管网接通，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辅责。

4、乙方如需使用、安装为其生产服务的燃气、电力、消防等设施设备，甲方为乙方提供场地。配套燃气管线、电力等线路由乙方自行规范铺设安装，乙方在铺设安装过程及生产经营过程

中须按照安全规范操作、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在实施过程和承租生产经营期间须保证安全无事故。如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的任何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5、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6、甲方有权出租房屋，并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租赁房屋给乙方使用，并收取相应的租金费用。

7、乙方同意并理解在租赁期内甲方为保持该厂房处于良好状态，有权在其认为适当时间从事或许可他人对该厂房从事维护、修理等工程，但甲方应尽力减低该维护、修理等工程对乙方的打扰。厂房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8、乙方在租赁合同存续期间，应当履行对于租赁房屋内或外的以下主要设施(如燃气、供水、排水、空调系统和电等)的维修义务，乙方应当承担所有相关的成本和费用并承担安全责任。

9、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甲方支付租金。

10、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的任何改造、装修或翻新，不得损坏该厂房的主体结构。因乙方私自损坏厂房主体结构造成的安全事故及因此造成的房屋及人员的一切损失，均有乙方承担责任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

11、乙方负责租赁房屋内部的整洁、清洁，包括地面、墙壁等；由乙方装修、安装的设备设施，其维护保养亦由乙方负责并

承担费用。

12、若因乙方的行为、过失或过错，在租赁房屋范围内发生任何导致甲方或其他人员的财产损失及人身伤亡事件，乙方须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应对其雇员、工程人员，装修人员的行为负责，并对因上述人员的不当行为给甲方或者第三者造成的损害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3、乙方应按时交纳租金，逾期交纳的，甲方应当给予乙方书面通知及10天的宽限期，宽限期届满，乙方仍未支付的，除应支付逾期的费用外，还应按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交付拖欠费用的滞纳金。如乙方拖欠租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4、因乙方迟延缴纳水电、燃气、网络或电话费用等公共事业费用而引起的相关部门做出的任何罚款都应由乙方独自负担。

15、厂区大门外的变压器交由乙方使用，产生的维护及增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保证合同到期后返还甲方时，该变压器能正常使用。

四、房屋交付及归还

1、甲乙双方确认，甲方的交房标准以现状交付。

2、乙方在交还房屋时需按照甲方交付给乙方时的原始交付状态（空厂房）。如乙方由于自身原因，对房屋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3、乙方无法定或约定理由逾期归还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以当时市场租金或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以较高为准)的双倍

向乙方收取逾期(合同终止日之次日起至交还房屋之日止)占用费。

4、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空厂房及住宅房。

五、 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乙方的正常经营生产，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补偿乙方所有损失。

2、因政府征收导致该租赁合同终止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争议处理

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桐柏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七、合同签订

本合同签订于 2025 年 1 月 1 日。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捺印）：周松

乙方（盖章、签字）：刘光新　万秀林

2025 年 1 月 1 日

附件 6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_____法定代表人：马宗平

乙方（供货方）：_____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动物板油肥膘		柳吨	2500元		
合计金额					

1、产品名称、规格及其金额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国家标准执；

第二条 合同年供总量

本合同年供总量为 3 万吨以上，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将上述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实际吨位结清货款给乙方。

第三条 产品质量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货真价实，来源合法，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如果乙方所提供产品与第三方出现了纠纷，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如果甲方在使用上述产品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

责调换，若不能调换，予以退还。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的，按延迟供货的部分款，每延迟一日承担货款的万分之五违约金，延迟 10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延迟一日，需支付结算货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10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否则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

5、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帐和结算，不得刁难。

第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果出现纠纷，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2025.元.16号　　日期：2025.元.16号

附件 7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一、项目概况

桐柏县源深源油脂工业有限公司本次立项新建年加工 2 万吨工业动物油脂项目，项目拟选厂址位于桐柏县城郊乡申铺村熊庄组，租赁闲置厂区及厂房进行建设，厂区用地面积 4200m^2。项目租赁厂房 1 栋，内置生产车间、冷库和原料周转库及油渣库各 1 座，主体工程为新建 1 条 2 万 t/a 工业动物油脂加工生产线，主要设备配置有负压熔炼锅配套导热油炉 4 套，拆包机、绞肉机、绞龙、真空机组、油气分离及油水回收罐、油渣分离机、搅拌锅、过滤机、榨油机各 1 台（套）等。项目主要原材料为猪板油、猪肥膘，产品为工业动物油脂。项目公用工程供水、供电、雨污水排放依托市政，租赁厂区办公用房 1 座，新建厂区污水处理站 1 座。

二、政策、规划相符性与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本次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厂区和厂房，不新增占地。厂区目前四邻为园区企业和道路，厂界外 50m 范围无声环境敏感点分布，厂区东南距最近的环境敏感点熊庄村 191m。经比对，项目地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其他产业区，项目建设性质及选址符合开发区空间规划布局和准入条件。根据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和桐柏县园区自然资源所证明，选址符合开发区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项目选址不在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等

红线范围内，符合桐柏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内容要求；项目设计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设施装备水平及污染物排放限值均可按满足南阳市2024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和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方案以及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技术指南A级企业相应指标要求；项目属于屠宰及肉类加工业，已经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其建设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根据已有监测资料，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属于达标区，区域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规划的功能要求。环评分析认为，项目废水、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强度较小，可满足相应的评价标准及攻坚实施方案等政策限值要求。

三、生产工艺与产、排污分析

原料猪板油、猪肥膘进厂入冷库暂存后出库经绞碎送入熔炼锅以导热油加热真空熔炼，出料渣油分离油渣经压榨去油后去渣库，毛油经过滤、精滤后入毛油罐，包装后外售。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源为熔炼工序真空抽出的油烟产生量1.446t/a、挥发性有机物4t/a，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污染物产生量颗粒物21.6kg/a、$SO_2$19.2kg/a、NOx898kg/a及污水站恶臭气体。废水污染源熔炼工序真空尾气冷凝废水23.44m^3/d，车间及设备卫生水0.32m^3/d、冷却水40m^3/d和厂区生活污水0.4m^3/d；项目固废产生量油渣2282.4t/a，废油脂70.85t/a，隔油池污泥0.64t/a，污水站污泥0.2t/a，废活性炭0.1t/a，厂区生活垃圾1.5t/a；厂区噪声源主要有绞肉机、熔炼锅、搅拌机、泵类、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产生强度70-90dB(A)左右。

四、污染防治措施与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熔炼工段真空机组前置油气分离+冷凝管冷凝装置，分离出油污和污凝水，真空机组后接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装置，废气经处理后经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4 座导热油炉分别安装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合并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站恶臭气体产生量较小，采区池体加盖和周边绿化方式减少无组织废气污染。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评价标准及绩效分级排放限值要求，废气处理措施可行；项目厂区配套污水处理站 1 座，设计处理工艺为隔油池、气浮、混凝沉淀，处理后尾水合并厂区生活污水经厂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区位于桐柏县第二污水厂收水范围，企业废水出厂后需自建 160m 污水管道接入祥和路市政污水管网。厂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及纳管排放可行；项目固废油渣、废油脂作副产品外售，污水站污泥、废活性炭、厂区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危废类废导热油由供货方置换回收。项目固废处置措施可行；环评要求选择低噪设备、采取减振等措施，预测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在环保“三同时”措施条件保证下，经环评分析，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五、对环评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1、《报告表》需补充完善内容

①完善项目与开发区规划相符性比对内容；

②核实项目废气收集、处理及排放方式；

③细化废水产污环节和废水产生源强，核实废水纳管可行性。

环评单位对提出的意见已做了修改完善。

2、对《报告表》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工程内容介绍清楚，污染因素分析及污染负荷计算符合工程实际，环境影响评价符合导则要求，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可行，编制单位对审查中提出的意见已修改到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上报。

审查人：李计

2025 年 1 月 15 日